

标段编号：2502-440303-04-01-47129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罗湖区翠竹社康新址改造工程-加固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01日

目 录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2
1.1 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	3
1.2 2023 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10
1.3 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26
1.4 市急救中心及市血液中心加固、改造项目	40
1.5 卓越大厦 22-23 层结构加固工程	46
2、 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60
2.1 项目经理—冯旭资格证明资料	61
2.1.1 冯旭资格证明资料	62
2.1.2 业绩 1: 广东省中医院贵州医院(贵州省中医医院贵州中医药大学附属贵阳医院)门诊综合楼七层 DSA 手术室建设项目	68
2.1.3 业绩 2: 阜阳金泰项目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82
2.1.4 业绩 3: 清水河街道 2023 年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88
2.1.5 业绩 4: 明德小学建设项目(1#楼 1-10 轴交 L-S 轴、2#楼体育馆、3 楼食堂)	93
2.2 技术负责人—曹越资格证明资料	101
2.2.1 曹越资格证明资料	102
2.2.2 业绩 1: 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合同	105
2.2.3 业绩 2: 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	112
2.2.4 业绩 3: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	119
2.3 安全员负责人—周丽萍资格证明资料	131
2.3.1 周丽萍资格证明资料	132
2.3.2 业绩 1: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136
2.3.3 业绩 2: 2023 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协议	151
2.3.4 业绩 3: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160
2.4 造价工程师—李湘卫资格证明资料	175
2.5 安全员—卢芷佩资格证明资料	179
2.6 施工员—吴良辉资格证明资料	183
2.7 质量员—涂小妹资格证明资料	187
2.8 资料员—许丽娜资格证明资料	190
2.9 材料员—刘晓光资格证明资料	193
2.10 劳务员—林恒泽资格证明资料	196
2.11 标准员—雷晓蓉资格证明资料	200
2.12 机械员—郑淳予资格证明资料	203
3、 履约评价情况	206
3.1 广州市龙城国际康复医疗中心医疗特装专业工程 EPC 项目	207
3.2 深圳龙城医院智慧病房精装修工程	208
3.3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学创新技术转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209
3.4 临沂市中心医院门诊四楼改造工程	210
3.5 深铁物业北站枢纽空调系统节能改造 EMC 项目	211
3.6 安徽中医药大学研发实验楼内装饰工程	212
3.7 海谷科技大厦 T1 栋 13 楼办公室装饰装修项目	213
3.8 南方科技大学文博中心临展厅空间改造项目	214
4、 企业近五年获奖情况	215
5、 企业信用信息	219
5.1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219
5.2 信用查询截图	221

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价（元）	备注
1.1	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合同	深圳市	93,000,000.00	已完工
1.2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深圳市	7,370,455.18	已完工
1.3	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深圳市	5,731,160.48	已完工
1.4	市急救中心及市血液中心加固、改造项目	深圳市	27,980,645.50	在建
1.5	卓越大厦 22-23 层结构加固工程	深圳市	489,040.86	已完工

提供近五年内（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证明资料：业绩为近五年内已完工业绩，须提供的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1.1 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和贵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我院内部多轮评审，现确定贵司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 大写：人民币玖仟叁佰万元整

小写：¥93000000.00 元

工程工期： 240 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负责人签订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深圳龙城医院

日期：2022年6月12日



SG-Y2A003B0000

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 总承包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龙城医院

总包单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

建设方（甲方）：深圳龙城医院

承包方（乙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5132 号

工程概况：二栋旧厂房（F171、F172）加固改造装修为病区，两栋辅助用房（F170、F173）加固改造装修为辅房，金利街对面厂房（F174）改造装修为病区，对配套宿舍楼（F175）重新装修，医院整体外立面改造。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深圳龙城医院二栋旧厂房（F171、F172）加固改造装修为病区，两栋辅助用房（F170、F173）加固改造装修为辅房，金利街对面厂房（F174）改造装修为病区，对配套宿舍楼（F175）重新装修，医院整体外立面改造，包括装饰、机电、消防、智能化、光伏改造，但不限于深化设计、包工、包料（不含部分甲供料）、包工期、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密、包劳保、包所有的检验检测、包报建、包竣工验收、包保修、包评优、包廉洁、包税收以及专业施工管理配合服务费等。

三、工程质量及奖项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四、合同价款

1、本合同包干总价为¥930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万元整）

2、其中：税金（9%）为¥837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叁拾柒万整）；

3、合同价格形式：最终结算款项根据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综合单价确定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2014）》等相关定额，费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建价[2018]25号、深建市场[2021]20号）推荐费率，税率按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站2019年3月28日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的通知》（深建价[2019]15号）中的推荐费率，工料机价格采用2022年第6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对于该期《价格信息》中没有的工料机，参考施工期间的信息价，采取就近参考的原则选择确定，仍没有的则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深建规〔2015〕5号），在询价采购平台上进行询价采购。工程量计算按照深圳市现行有关计价规则，

土方受纳处置费按 60 元/m³、废料及垃圾外运运距按 35km 计算。

五、合同工期

总工期：预计为 240 个日历天，包括从开工至整体工程竣工备案完成并配合建设方分阶段向医疗设备等专业空间提供施工条件。

具体进场时间以建设方或监理方的开工通知为准，且进场时间不影响整体工程最终竣工验收与备案时间。

本分包工程进度计划须服从建设单位的总进度计划。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 15 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金额(又称工程预付款)占本合同价款的比例:30%即¥27900000.00 元(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万元整);每月按工程进度付 80%，完工验收结算后付至 97%，质保金 3%一年质保期满一次性付清。

2、承包方于每月 25 日前提交付款申请，发包人于下月 25 日前按申请月审核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支付承包方施工进度款(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按相同比例支付)。

3、承包方负责办理专项验收手续，并经发包人、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总包人共同验收，取得各项工程报告、报表、图纸、其他一切有关资料等经发包人审核合格、不影响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于下月 25 日向承包方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90%(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按相同比例支付);

4、承包方提交竣工图和其他一切有关资料、结算书等，发包人于收到专业工程师送交的结算资料 3 个月内完成结算审核。双方确认结算金额，且承包方提交包括保修金在内的全额发票后，发包人按约定向承包方支付至结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乙方仍须遵循及继续遵循任何与向法院提请诉讼的问题无关的甲方指示或决定。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 2.1 合同当事人协议停止施工。
- 2.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2.3 法院、仲裁委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停止施工。

本合同协议书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另签补充协议，所签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12

此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户：4425 0100 0032 0000 2994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项目名称	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5132号	
建设单位	深圳龙城医院	监理单位	中弈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35000m ²	工程造价	93000000.00元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31日	
项目经理	李军	技术负责人	李名霞	
工程内容	深圳龙城医院二栋旧厂房（F171、F172）加固改造装修为病区，两栋辅助房（F170、F173）加固改造装修为辅房，金利街对面厂房（F174）改造装修为病区，对配套宿舍楼（175）重新装修，医院整体外立面改造，包括净化、机电、暖通、给排水、医用气体、电气、消防、智能化、光伏改造等工程。			
验收意见	<p>经验收：</p> <p>1、本工程已完成深圳龙城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图纸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工程的质保资料和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符合施工质量规范要求。</p> <p>3、本工程的净化、机电等分部工程符合施工规范要求，主要功能项目检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规范规定，各项试验检测均满足要求，系统经调试均满足规范要求。</p> <p>4、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p>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注册号 S2000173 有效期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中弈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2023年3月3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2023年3月31日

1.2 2023 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團
SHENZHEN TRADING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发布时间: 2023-10-23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739

招标项目编号:	2306-440303-04-01-162863001
招标项目名称: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名称: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2306-440303-04-01-162863
公示时间:	2023-10-23 16:36至2023-10-26 16:36
招标人: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737.045518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	周永兵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0050273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A	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0	0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6-440303-04-01-162863001001

标段名称: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37.045518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周永兵



本工程于 2023-09-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26

查验码: 546063612137558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承包人: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在深南阳光城、汇金广场新建2个社康中心,新建总建筑面积1455平方米,将怡景、湖贝、梧桐山、莲塘4个社康中心进行改造提升,改造总建筑面积1426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 阳光城社康

在春风路深南阳光大厦1~2层部分毛坯用房新建社康中心,建筑面积821平方米。

(二) 汇金广场社康

在深南大道3085号兆鑫汇金广场1~2层部分毛坯用房新建社康中心,建筑面积633平方米。

(三) 怡景社康

将位于怡景路峰景台裙楼二楼的怡景社康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建筑面积427平方米。

(四) 湖贝社康

将位于文锦中路2014号合正荣悦华府裙楼2楼湖贝社康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建筑面积319平方米。

(五) 梧桐山社康

将位于望桐路梧桐山综合大楼E栋1层梧桐山社康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建筑面积368平方米。

(六) 莲塘社康

将位于莲塘路 57 号 5 层莲塘社康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建筑面积 313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的施工全过程工作内容，包括对工程的质量、工期、安全等国家规定的专项验收、报审等全面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费用及风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u> </u>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u> </u> 米；宽： <u> </u> 米；高：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u> </u>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u> </u>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u> </u>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u> </u>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u> </u> 米 宽：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u> </u> 米 宽： <u> </u> 米 高：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u> </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u> </u> 米 宽：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u> </u> 米 宽： <u> </u> 米 高：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u> </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u> </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__月__日; (实际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__月__日; (以开工令日期倒推竣工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 / 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 / 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 / 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柒万零肆佰伍拾伍元壹角捌分（¥ 7370455.1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拾贰万玖仟肆佰肆拾肆元壹角叁分（¥ 129444.1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万柒仟陆佰陆拾叁元肆角陆分（¥ 87663.46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33587781836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友谊路47号

邮政编码：518005

电话：0755-88888110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罗湖口岸支行

账号：8110301013900037654

承包人：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
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
层、4层、5层、6层

邮政编码：518023

电话：0755-8326831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大学城支行

账号：818281663810001

此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帐户：
户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大学城支行
银行帐户：81828166381000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深南阳光大厦1-2层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大道3085号兆鑫汇金广场1-2层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2014号合正荣悦华府裙楼2层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峰景台裙楼2层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路57号5层 深圳市罗湖区望桐路梧桐山综合大楼D栋1层	建筑面积	2881	工程造价	7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层	
	框架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12-16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万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倪会明
副组长	黎寄华
组员	林才华、唐泽林、付宗耀、周建平、熊玉龙、周永兵、杨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倪会明	林才华、付宗耀、周建平、周永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黎寄华	唐泽林、付宗耀、熊玉龙、杨雪
工程质控资料	倪会明	唐泽林、付宗耀、杨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2024年罗湖医院集团和康中心初量工程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时间		2024年02月28日 15:30.		
会议地点		庐山酒店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工会会议室。		
会议主持		唐泽林。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部门	联系方式
1	陈德石	罗湖医院集团		1352235028
2	唐泽林	罗湖医院集团项目办		13510111139
3	叶童	南湖和康中心(鹏城院区)		1362913216
4	张川	罗湖医院集团项目办		/
5	张川	和康中心		13798527995
6	张川	和康中心		13714216229
7	黄杰	和康中心		13723716132
8	张川	和康中心		13723493173
9	张川	和康中心		13528759028
10	张川	和康中心		13402982870
11	张川	和康中心		13828812094
12	张川	和康中心		17779148723
13	张川	和康中心		12538278373
14	张川	罗湖医院集团项目办		
1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的2023年罗湖医院集团社康中心改造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6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8日



深圳市
有限公司

1.3 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401-440305-04-01-708362001001

标段名称：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573.116048万元

中标工期：170

项目经理（总监）：乔辉

本工程于2024-05-20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ing agency representativ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05

查验码：JY2024070289955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yfw/zbtz.html>

招标编号：2401-440305-04-01-708362001001

合同编号：GC2024019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
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承包人：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条款

编制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在 2008 版《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示范文本的基础上，结合《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相关规定，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修编制订。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深圳市行政区域内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的招标工程施工合同，适用工程范围为各类新建、扩建、改建、拆除的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本合同示范文本中所称招标工程，是指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规定应当招标且实际通过招标进行发包的工程。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五部分组成。建设工程发承包双方采用本合同示范文本签订施工合同时，不得对“通用条款”部分进行调整；并将“协议书”、“专用条款”及“附件”中须双方约定的事项予以明确；同时可根据工程的具体情况在“补充条款”中补充约定合同内容。

未经编制单位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营销目的复制、印刷和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或抄袭其中的任何条款内容。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为满足国家级临床技能培训基地的设计要求及完善战时人防医院的装修,现对科教行政楼 12 楼、新住院楼负 3 楼战时人防医院 A 区及 B 区进行装修改造,总改造面积约 2320 m²。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对科教行政楼 12 楼、新住院楼负 3 楼战时人防医院 A 区及 B 区进行装修改造。主要改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强弱电、消防等工程。

资金来源: 院内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改造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强弱电、给排水、消防、暖通等,包括但不限于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简易招标)施工图纸和设计方案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指定的其它内容等。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其它工程

装修工程, 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 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7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中标价(含税价)(暂定)大写: 伍佰柒拾叁万壹仟壹佰陆拾元肆角捌分

(小写): 5731160.48 元

其中包含暂列金 280000 元。

合同价结算原则: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采用固定单价结算, 工程量据实结算。

即按照招标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和施工图预算书所涉及的全部工程内容,要求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各系统调试、图文合并、包验收、包保修等的承包方式。包组织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含资料汇总、整理、政府申报)等,并取得相关部门认可的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本项目结算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审核,造价站进行结算复核,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造价站最终复核金额为准。**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元;暂列金: 元。

项目单价: 承包人的中标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8月13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此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帐户:
开户银行: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大学城支行
银行帐户: 81828166381000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5年1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89号	建筑面积	2320平方米	工程造价	/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地上:	/	层
	钢筋混凝土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华中科技大学协和深圳医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云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曹
副组长	何敬远
组员	邝艺华、吴文深、金奎、吴红敏、苏雪、黄兆彦、刘绍飞、李繁龙、罗成东、王志伟、陈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	/	/
/	/	/
/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医用气体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3</u>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	共 <u>/</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	共 <u>/</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	共 <u>/</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	共 <u>/</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	技能培训中心过渡性用房建设及战时人防医院改造项目		
地点	负三层战时医院	日期	2025年1月15日
参加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李昂	南山医院	副主任医师	副院长
张岩	南山医院	科长	
和	住建局		
江子	南山医院		
李林	南山医院		
李	南山医院		
李博	南山医院		
董	--		
李博	南山医院		
田伟	新海特种		
刘绍飞	中扬		
王浩	云火乐		
李军	南山医院		
卢利	深圳建筑设计		
王志伟	南山医院		

王志伟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

施工单位已按图纸完成施工并自检，部分工程需要项目外其它单位配合方能完成，内容如下：

1. A区排风按图纸为接驳原有人防排风管道，因中建三局整个区域人防排风系统不完善，故此区域排风无法正常启动。需中建三局完成整个区域排风系统后才能使用。（整改方案：施工单位做独立排风系统，排风至战时排风机房内集气室，2025年2月底完成整改。）
 2. B区排风按图纸为接驳原有人防排风管道，排风出口为负三层坡道口扩散室。此路径不满足排风条件。（整改方案：变更接驳至负三层平时排风机房旁排风井，目前已按原图纸完成管道铺设且施工人员已经放假，2025年2月底前完成整改。）
 3. A/B区消防改造已按图纸施工完成并自检，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需四局配合才能连入消防主机系统。因中建四局施工人员已放假，2025年2月底前完成。
 4. A/B区给排水已按图纸施工完成并自检，因前端主管道漏水且未完成整改，导致施工范围内无法供水。中建三局已责令供水前端施工单位年后整改并达到供水要求。
- 综上所述，同意项目竣工验收，以上未完成工程延期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赵克彦 注册号 4500777 有效期至 27.06.23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1.4 市急救中心及市血液中心加固、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4-440300-04-01-930208003001

标段名称：市急救中心及市血液中心加固、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798.064550万元

中标工期：295天

项目经理(总监)：苗蕾

本工程于 2023-07-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04



查验码: 933032111279642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204-440300-04-01-930208003001

合同编号: FWYW2023-01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市急救中心及市血液中心加固、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承 包 人: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2 号

法定代表人: 聂国辉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0755-83366388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 层、
4 层、5 层、6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军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苗蕾 1866585801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市急救中心及市血液中心加固、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发改[2023]291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施工总承包工程。对深圳市急救中心和市血液中心进行加固改造, 分别作为发包人医疗、行政办公之用。总建筑面积约 13483 平方米(市急救中心约 6854 平方米, 市血液中心约 6629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砌筑工程、装修工程、门窗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钢结构连廊工程、医疗专项工程等,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未在前述文件中列入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且发包人在本项目招标时已明确向承包人告知发包人的前述权利, 承包人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异议或要求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钢结构连廊工程、医疗专项工程等				

2. 其他工程：其他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文件。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 日（以施工许可证或开工令签发日期为实际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9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7.81%（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绿色建筑目标：/。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签约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捌万零陆佰肆拾伍元伍角整（小写：¥27980645.50），其中：

（1）施工费暂定为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捌万零陆佰肆拾伍元伍角整（小写：¥27980645.50）（含不可竞争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肆拾贰万柒仟壹佰贰拾肆元肆角陆分，小写：¥427124.46），净下浮率为 3.39%，其中：

①建安工程及设备工程费用暂定为：¥ / _____ 元；

②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 / _____ 元；

③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 _____ 元；

④暂列金额：¥1370662.25；

(2)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暂定为：¥ / _____ 元， _____ / _____ 元/m³；

合同其他组成费用等详见商务标投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模式进行招标。承包人的中标金额即为本项目的暂定合同价，所有工程量清单单价在结算时均按投标净下浮率进行下浮。进度款支付、结算以施工图预算为依据，并按中标净下浮率下浮。最终结算价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结果作为项目价款结算的依据，以与承包范围对应的概算批复金额为本工程结算上限。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11月15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壹式陆份, 发包人和承包人名各叁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承包人: (公章)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需求科室负责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455755610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2 号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

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

层、4 层、5 层、6 层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聂国辉

法定代表人: 李军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苗蕾

电话: 83366388

电话: 19166232956

传真: /

传真: 19166232956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 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5 卓越大厦 22-23 层结构加固工程



SG-Y26C020B000

专业分包标准合同

卓越大厦 22-23 层结构加固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卓越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5 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合同编号：



目录

1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3
2	工程内容	4
3	双方代表及工作	4
4	图纸与样板	5
5	工程质量标准	6
6	工期及工期管理	6
7	工地现场管理	7
8	材料与设备	8
9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9
10	工程造价	9
11	付款	9
4	销售配合	11
13	竣工验收及工程移交	11
14	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12
15	保险	12
16	工程保修	12
17	不可抗力	12
18	争议、违约及索赔	12
19	合同生效、解除与终止	13
20	合同份数	14
21	合同附件	14

协议书

甲方(全称): 卓越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1.1 词语定义

- 1.1.1 工程:指甲方乙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括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
- 1.1.2 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甲方或乙方承担的经济支出;
- 1.1.3 工期:指甲方乙方在协议及合同中约定,按照日历天(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本合同条款第十七章定义的“不可抗力”除外;
- 1.1.4 甲供材料、设备:由甲方直接采购并供应给乙方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乙方履行相应的管理配合职责;
- 1.1.5 甲限品牌材料:是指甲方限定了材料品牌,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材料品牌中选择并采购的材料;
- 1.1.6 甲限品牌限价材料: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品牌进行采购,并按照甲方限定的价格进行结算的材料;
- 1.1.7 单价:指供需双方约定的一个数量单位商品(或施工基准价)的不含税价格。
- 1.1.8 税金(专用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商品(含应税劳务)在流通过程中产生的计税依据而征收的流转税。
- 1.1.9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文件(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1.1.10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 1.1.11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己方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或工期延误,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或顺延工期的要求;
- 1.1.12 小时或天:本合同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 1.1.13 合同文件:指构成合同的全部文件;
- 1.1.14 工程指令/设计变更:是甲方安排乙方完成指定工作所下达的书面文件,工程指令/设计变更内容完成后,需办理工程签证。工程指令/设计变更单是工程签证结算的依据;
- 1.1.15 签证:是指监理单位、甲方对乙方申报的设计变更和工程指令工作完成情况或工程量进行确认的书面资料,是工程结算的依据之一;按来源分为设计变更类签证、工程指令类签证;
- 1.1.16 工程联系单:是指甲方、监理指出乙方在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缺陷的文件,不作为结算依据;
- 1.1.17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并经甲方书面确认,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纸质资料(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设计及甲方设计部门的变更)。
- 1.1.18 授权权限:指甲方对甲方代表、监理人、监理工程师的授权,具体以甲方书面授权为准,上述人员在甲方授权权限内的行为视为甲方的行为,授权权限范围外的行为不得视为甲方的行为。
- 1.2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2.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1.2.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1.2.3 本合同的附件;
 - 1.2.4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1.2.5 图纸或材料样板;

- 1.2.6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1.2.7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1.2.8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2 工程内容

- 2.1 工程内容
 - 2.1.1 工程名称：卓越大厦 22-23 层结构加固工程
 - 2.1.2 工程地点：卓越大厦
 - 2.1.3 承包范围：
 - 1、按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施工
 - 2、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物业管理要求；

3 双方代表及工作

3.1 甲乙双方代表

甲方代表：曾子齐；
乙方代表：乔辉；
监理单位： / ；
总监： / ；
总承包单位： / ；

3.2 甲方代表

- 3.2.1 本工程甲方代表受甲方委派，代表甲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但无权减轻合同中约定的乙方的责任或义务，且下列事项须经甲方盖公司公章确认方有效：工程结算、涉及经济条款或工程造价的谈判；
- 3.2.2 甲方代表易人，甲方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乙方。

3.3 乙方代表

- 3.3.1 本工程乙方代表受乙方委派，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 3.3.2 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交甲方代表，方视为有效文件；
- 3.3.3 乙方代表及乙方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不得单方面更换。如乙方代表确需易人，乙方应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乙方代表方可易人，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代表更换一次，乙方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未经甲方同意，其他管理人员更换一次，乙方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

3.4 甲方工作及责任

- 3.4.1 甲方负责提前向乙方发出进场通知；
- 3.4.2 甲方负责协调总包的配合与管理工作，包括施工用水、用电接驳口等，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 3.4.3 必要时组织由甲方、乙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各承包单位参加的图纸会审，作好会议纪要，并按合同约定的份数提交给乙方；
- 3.4.4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办理或审核图纸设计问题的处理结果、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的签证、违约金、索赔、工程款项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等；
- 3.4.5 根据销售等实际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对工期进行合理调整。

3.5 乙方工作及责任

3.5.1 现场人员管理

- 3.5.1.1 按本合同进行施工组织，如需变更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必须提前 15 天书面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甲方、监理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年审证等证件，并需保证现场施工劳动力、机械设备能满足本工程进度要求；
- 3.5.1.2 乙方以下人员，经甲方提出后，必须在 24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否则每人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

金人民币 500 元；同时，乙方应在 3 天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者，包括：对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不熟悉本专业工作的施工人员等；不能积极配合监理及甲方正常工作；违反甲方或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且未经甲方监理认可者；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 3.5.1.3 未经甲方许可，本工程禁止任何不属于乙方之人员（甲方、甲方授权人员除外，甲方及甲方授权人员均配带工作牌）以任何名义进入乙方施工现场。乙方如出于需要安排有关人员参观本工程，必须经过甲方认可，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并支付甲方人民币 500 元/人次违约金；
- 3.5.1.4 在本项目施工作业区内，不允许人员住宿（除现场看守人员外）。如经甲方确认，可在规定的场地搭设临时宿舍。
- 3.5.2 现场管理
- 3.5.2.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甲方、监理公司指令，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图纸会审纪要、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承建内容。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包括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设计变更工程指令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工地保安等），凡乙方原因未能完成或未能按质按期完成，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上述情况下，甲方有权另择施工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20%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延长；
- 3.5.2.2 在施工中严格遵守甲方制订的“样板引路”制度，进场后 20 天内提供施工样板计划并报监理审批，经同意后方可实施。样板经监理、甲方确认后方可大面积开展；
- 3.5.2.3 乙方须做好施工日志、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包括摄影资料；按甲方或监理单位要求，开放上述资料供查阅。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应注意收集有关经验，工程施工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完整的施工总结报告；
- 3.5.2.4 在本工程施工前，须全面检查在工地上已由其它施工单位完成而又会影响本工程的高程、定位、尺寸、质量等等，方可施工；
- 3.5.2.5 乙方代表、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按时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及甲方、监理要求参加的会议，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提出申请并获得甲方批准；
- 3.5.2.6 工地实行周报制度，周报在每周例会前一天须报送甲方和监理，周报包括本周计划和上周完成工作、未完成情况说明（包括拟采取措施、最终完成时间等）；
- 3.5.2.7 开工前应对施工图纸认真核查，积极参与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交底及会审工作，在乙方拿到施工图 15 天内应指出图纸上有悖国家强制性规范、施工质量与安全之处。如乙方能够发现图纸错漏碰缺并避免甲方损失，甲方将视情况给予奖励。
- 3.5.3 其他规定
- 3.5.3.1 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关于劳务用工的法律法规、未成年人与女工保护条例、职业健康与安全培训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务用工的劳动报酬。对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乙方须优先用于支付所属工人的劳动报酬。乙方有拖欠、克扣工人劳动报酬行为的，甲方有权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款项，并直接支付给乙方所属工人；
- 3.5.3.2 按规定及时向政府缴纳应由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协调与政府方面的关系，确保与施工有关之手续批准；
- 3.5.3.3 承担本合同附件-廉洁合作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接受甲方此方面的检查与考核评估。

4 图纸与样板

- 4.1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应代为复制，乙方承担复制费用；
- 4.2 甲方对本工程有保密要求，乙方必须履行图纸保密义务，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人。除乙方存档使用外，其余图纸应在交货时退还。双方同意无保密措施费；

- 4.3 乙方应在交货时准备一套完整技术资料，供监理单位及甲方有关人员进行交货检查时使用；
- 4.4 甲方提供图纸和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收到图纸后 15 日内，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生产的条件下，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之补充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且乙方也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进行提示，若因乙方未能及时提出以上要求而致使生产交货延误，延误所引起的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 4.5 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甲乙双方应将确定的设备/材料样板放置于专用地点，监理单位将按照此样品检查乙方施工时实际使用的材料是否合乎甲方的要求，样品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4.6 乙方按甲方提供样板加工生产的，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设备/材料样板转给第三人，且应在交货时退还样板；
- 4.7 适用标准/规范；
- 4.8 乙方提供规范、标准的时间：本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甲方提出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时间：招标时；
乙方提出生产加工工艺的时间： / ；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日期：招标时；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套数：电子文件。
- 4.9 设备/材料样板应按照甲方代表的要求放置于甲方在工地现场办公室的指定位置。

5 工程质量标准

- 5.1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 5.2 本工程质量目标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物业管理要求。
- 5.3 工程质量约定
- 5.3.1 乙方承包范围的分部分项工程，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规范规程、验收标准、以及地方的有关规定、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和验收。如未达到此标准，乙方应采取在规定工期内进行整改。如规定时间内整改仍达不到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相应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上述工作内容，发生的所有费用（另加 20%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甲方在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
- 5.4 检查和返工
- 5.4.1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监理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监理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 5.4.2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乙方应按甲方和监理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
- 5.5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 5.5.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和甲方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监理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 5.5.2 监理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24 小时。监理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监理应承认验收记录；
- 5.5.3 当甲方代表和监理提出对已隐蔽工程重新检验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支出，赔偿乙方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6 工期及工期管理

- 6.1 本工程工期 45 日历天，包含了酷暑、雨、雪等恶劣天气。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指定时间为准；
- 6.2 计划于 2024 年 6 月 1 日 开工（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2024 年 7 月 15 日 全部工程竣工；
- 6.3 关键节点工期
- 6.3.1 乙方需与物业协调施工时间及场地，严格按物业管理规定配合执行。

6.4 进度计划

6.4.1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向监理和甲方提交详细的总进度计划，应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审批后作为施工总进度控制的依据。甲方和监理公司在提交后 15 日内未予以书面形式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

6.4.2 乙方须按甲方、监理公司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公司的检查、监督。

6.5 开工及延期开工

6.5.1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开工，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天的违约金及由此引起的所有补偿、赔偿或诉讼费用，延期七天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承担违约责任。

6.5.2 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甲方指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甲方代表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日期，总工期相应顺延。

6.6 暂停施工：甲方代表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代表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代表作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甲方代表应当在 48 小时内给予答复。甲方代表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管理意见，或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 48 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工期顺延，乙方免收停工费、窝工费、总工费等相关费用；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6.7 工期延误：因以下原因在施工关键线路（按乙方提交，并经甲方、监理公司确认的施工网络图中关键线路）造成工期延误，经乙方申请，甲方及监理确认属实后，工期相应顺延，乙方免收因此导致的停工费、窝工费、总工费等相关费用。

6.7.1 不可抗力；

6.7.2 设计变更或修改导致增加的工程量一次增加超过工程总价的 10%；

6.7.3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导致乙方停工或无法开工；

6.7.4 非乙方的原因，甲方或当地政府部门通知暂缓施工、间断施工或停工；

6.7.5 甲方要求乙方对任何已隐蔽的工程执行开挖检查或任何材料设备执行试验（包括查验后的修补），查验结果合格的；

6.8 乙方未能按期完成合同约定工期要求，必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天并承担甲方由此引发的所有相关损失，甲方在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乙方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7 工地现场管理

7.1 安全施工

7.1.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而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相关费用；

7.1.2 乙方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监理公司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监理公司和相关管理单位认可后实施；

7.1.3 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施工（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乙方应在施工前完成政府有关部门的报批手续，并提前 14 日书面通知监理公司，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监理公司认可后实施。

7.2 文明施工

7.2.1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颁发的文明施工等规范、条例，遵守甲方、总包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事先预防由于施工可能对周边居民和企事业单位产生的各种影响，因乙方未采取有效措施而导致的各种矛盾和纠纷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及责任；

- 7.2.2 施工期间，乙方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完工场清；以上物品在不需用时应按甲方要求清理出工地。如乙方未按时完成以上工作，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进行拆除清运，相关费用另加 20%管理费从乙方合同价款中扣除；
- 7.2.3 乙方应严格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并办理施工场地交通、环境卫生和场外避免污染等有关手续，造成的罚款全部由乙方承担。
- 7.3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文明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

8 材料与设备

8.1 乙供材料设备

- 8.1.1 施工用各类乙供材料和设备，乙方均需向甲方报送供应商资料，其中包括材料设备样品、各种质量证明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经监理审核、甲方审定并封样后方可采购与使用；
- 8.1.2 乙方采购的所有需送检材料和设备均由乙方负责送检测部门进行检测，材料的送检抽样必须在施工现场进行，且须由监理或甲方在场监督，送检合格后方可使用，检验费由乙方负担；
- 8.1.3 乙方必须确保所使用的设备材料符合环境卫生有关规定，并必须执行《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01）中对材料要求的规定；禁止使用含铅油漆、含易碎石棉或含多氯聚苯等任何对人有害的设备材料。

8.2 甲供材料、设备：

甲供材料、设备明细以本合同的附件-甲供材料/设备明细表为准。

- 8.2.1 上述甲供材料设备由甲方委托的供应单位送到工地或乙方指定的中转场地。乙方须负责保管、由中转场地至工地的二次搬运、从储存点运至安装点及安装。因乙方协调不力或指点场地未能达到工作条件导致材料设备无法卸货、多次倒运、增加照管及成品保护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8.2.2 乙方应在图纸会审或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编制材料进场计划（包括品种、规格、数量、进场时间等）并报送甲方监理；因乙方不及时上报或上报数据有误，造成材料供应不及时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需要补充或修改采购计划，应在该材料设备进场前 30 天提出。因乙方原因造成供应商多次供货，甲方有权处以乙方违约金，用于支付供应商相应损失；
- 8.2.3 甲供材料设备，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货物运到现场后，乙方应安排适当卸货位置，并在 4 小时内组织并会同监理验收。乙方应在验收甲供材时与监理、供货方、甲方核对接收数量，并在相关单据上签字盖章；验收后的保管责任由乙方承担；
- 8.2.4 材料设备损耗率按合同规定计取。损耗率没有任何规定的，双方在现场作样板实测确定。属乙方超额订购或使用的材料设备用量由乙方承担，如超额额度超过 5%，对超过 5%的部分，甲方另收取 20%管理费作为违约金；5%以内的部分甲方按甲供价格扣回。如乙方在工程中领用的甲供材料设备用量少于按理论计算的结算量，甲方不补偿节约的材料设备费用。

8.3 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

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和具体品牌详见附件-甲限价材料/设备明细表。

- 8.3.1 属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接到乙方的申请后在 20 日内完成限价工作；
- 8.3.2 甲方完成限价并通知乙方后，乙方超过 20 日未订货，此后该材料价格因市场原因涨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按甲供方式另行订购该种材料，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的违约金；
- 8.3.3 对于实时限价材料，乙方如认为限价不能接受，而甲方证实市场上能够按所限价格购买，并将有关信息通知乙方，而乙方仍拒绝购买，则该种材料改为甲供，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的违约金，并且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8.4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

- 8.4.1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清单详见合同附件-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由乙方履行采购义务；
- 8.4.2 对因乙方不按甲限品牌采购，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的工程价款，导致的供货错误、供货延误、工期拖延、工程质量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拆除已安装设备、重新按要求采购材料

设备并安装施工，工期不予顺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9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 9.1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约定具体详见附件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9.2 甲方发出的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等有效的《工程联系函》，乙方应按要求实施，如乙方拒绝实施，甲方有权另择施工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20%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 9.3 乙方发现《工程联系函》涉及的设计变更与工程指令等有违反国家规定、影响工程质量或存在明显不合理或明显存在浪费情况的，乙方应在发现后立即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并在告知后的 24 小时内发出书面提交。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

10 工程造价

- 10.1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 10.2 合同总价金额：¥489,040.86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玖仟零肆拾元捌角陆分）
- 10.3 不含税总价：¥448,661.34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肆万捌仟陆佰陆拾壹元叁角肆分）
- 10.4 税金（税率 9%）：¥40,379.52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零叁佰柒拾玖元伍角贰分）
- 10.5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需单独列出税率）等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 10.6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计价依据；
- 10.7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若另有价格调整机制请在附件-《价格调整协议》中约定），固定综合单价或清单计价合同适用；
- 10.8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 10.9 合同价款变更
- 10.9.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变更、指令、签证时，合同价款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税率不参与上浮或下浮调整。调整的依据为：清单中的（单价+对应增值税税率的税金）×增减的数量。
- 10.9.2 涉及甲方对发包工作进行变更的，在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乙方应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10.9.2.1 本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的单价，按本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 10.9.2.2 本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可以参照类似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 10.9.2.3 本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单价，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 10.9.2.4 乙方在双方确定变更后 14 天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项目价款的报告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
- 10.9.2.5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作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 10.10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包括的内容还有：_____ / _____。

11 付款

- 11.1 预付款：无；预付款金额：_____ / _____；预付款保函：在预付款支付之前，供方需以项目为单位提供等额的预付款银行保函（甲方或需方凭书面索赔通知书向担保银行申请索赔，担保银行需在叁拾个工作日内，不争论、不挑剔、不可撤销的向甲方或需方支付索赔款，直至本保函担保的最高担保金额）。
- 11.2 设计款：本项目乙方不负责设计，设计费 51230 元（含税）乙方只是代收代付，合同签订后由乙方代收代付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11.3 竣工验收款：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款至已完成审定工程量的 80%。
- 11.2.1 收款账户资料证明要求详见附件-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11.2.2 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符合国家税务规定，不得使用假发票、套开发票，否则乙方无条件更换发票，并承担票面金额 10%的违约金，及由此引起的甲方损失的双倍金额。同时，甲方将乙方列为不合格

供方，保留对其法律责任的追究。

11.4 结算款：

11.3.1 结算款：本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后，付款文件齐全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至本合同结算金额 97%（同时提供包含保修款在内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11.3.2 保修款：3%，质保期 2 年。

11.3.3 本项工程供货完成、安装、验收合格后 20 天内，乙方向甲方递交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甲乙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和实际工程数量进行结算。乙方未能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结算价款不能及时支付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3.4 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 20 天内进行核实（不含与双方核对时间）。甲方审定结算报告后方能支付结算价款；

11.3.5 乙方应严格遵照合同约定及甲方所要求的内容与格式，做到一次性报送齐全、完整、有效的竣工结算报告及资料。若乙方未能按要求向甲方递交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合同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时，上述结算期限应相应顺延；

11.3.6 乙方须对其一次性所报送的结算资料之齐全、完整、有效性负责。在结算办理过程中，除非甲方要求，乙方不得再另外提交或补充与结算相关的一切资料；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于所发现或已存在的遗漏项目，乙方也不得调增或追加。有特殊情况的，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同意后方可予以增补或追加；

11.3.7 乙方保证其所报送的结算资料无虚造单据、掺杂使假、价格不实等情况，若乙方编报的工程结算金额高出甲方所最终确认的其审定价的 3%（含本数）时，乙方应按超报金额（即编报价一审定价×1.03）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可在合同结算价款中自行抵扣），以补偿甲方因此而额外支出的审核等费用，同时须全额扣减由此引起的多算数额，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冻结合同价款的支付；

11.3.8 经甲方审定后的结算书在由双方共同签字盖章确认后，应返还一份给乙方，该结算书将作为乙方办理结算款项支付的有效依据之一，乙方应予以妥善保存，并在办理价款支付手续时出示其影印件。对于乙方因保存不善所造成的结算价款（亦含保修款）无法正常支付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1.3.9 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① 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证明；
- ② 结算汇总表及明细表，结算汇总表须加盖公章；
- ③ 工程签证单原件及相应结算资料(含工程指令单、设计变更单原件)；
- ④ 甲供材料进场验收单及限价单；
- ⑤ 合同计价清单复印件；
- ⑥ 结算对帐单；
- ⑦ 水电费结清证明；
- ⑧ 合同结算需要提供的票据；
- ⑨ 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的结算用竣工图纸。

11.5 付款说明：

11.4.1 工程质量、交货期达不到本合同要求的，在处理完成之前，乙方无权要求支付任何款项；

11.4.2 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包括保修金）扣除或抵消乙方按合同应付给甲方的任何款项；

11.4.3 各种对乙方的违约金及合同规定应扣款项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11.4.4 乙方达到付款节点时，须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报告》（包括：上月已完工作形象进度说明、质量、安全情况报告及预算报表、付款申请单、发票等）以及经甲方或甲方委托单位审核签字的《进度款审批表》，以保证甲方能够审核及确认应付款项；如乙方未及时申报或未及时提供有效的付款证明文件，造成工程款延期支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不得影响任何工程进展。

11.4.5 每次付款节点前，乙方须按约定及甲方要求完成现场签证工作，并按合同附件格式提交《现场签证申

报承诺函》；如乙方未及时提交该承诺，造成工程款延期支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不得影响任何工程进。

11.4.6 进度款审批期限为十五日历天，自乙方提出或甲方要求后重新提出付款申请之日起计。甲方将在此期限内通知乙方本期应得款项；

11.4.7 甲方在完成付款审批后的十日历天内，支付乙方当期应得工程款项；

11.4.8 宽限期：如甲方未能按规定期限付款，则随后的十四日历天视为宽限期。在宽限期内，乙方不得行使任何追讨的权利，包括停工方式，而应维持正常施工；

11.4.9 追讨通知：如甲方未能在宽限期结束前付款，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追讨通知。如甲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十四日历天内仍不付款，乙方可以暂停执行本工程直至收到欠款。暂停的时间作工期延长处理，而不当作乙方应负责的延误；

11.4.10 甲方在支付乙方任何款项前，可要求乙方提供合理证据证明甲方支付的款项均用于本工程，如支付工人工资、材料/设备款、分包人工程款、管理人员工资等，而不是挪作他用。

11.4.11 发票开具

- ① 乙方应保证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甲方在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内收到了货物/服务的交付物，且该交付物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具体开票信息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确认；
- ② 乙方应在每次增值税普通发票开具后的 10 个自然日内向甲方提交相应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
- ③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增值税普通发票后，且增值税普通发票经税务机关交叉稽核比对确属合法有效后支付款项给乙方；
- ④ 甲方与乙方的价款结算只能通过甲方的账户与乙方的账户进行划转，不能通过此外的任何第三方账户进行价款结算；
- ⑤ 乙方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开具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与税务机关相关规定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 ⑥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在送达甲方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况，导致相应票据未顺利送达甲方的，乙方应负责按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向甲方提供相应资料，以保证甲方顺利获得抵扣，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
- ⑦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送达并经甲方签收后，若发生丢失，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应资料；
- ⑧ 合同奖励类：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奖励款/违约金为含增值税金额，乙方收到甲方奖励款/违约金后，应按规定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1.4.12 其他：

12 销售配合

12.1 因销售包装需要，乙方需按规定时间完成有关工作，销售配合时间和范围由甲方另行提前通知或专门约定；

12.2 甲方指令要求的销售配合工作，乙方需按时完成，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中。延误销售开放的，乙方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拒绝施工，甲方按本合同第 9.2 条处理。

13 竣工验收及工程移交

13.1 工程验收：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提前 15 日向监理公司及总包单位提供完整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监理公司及总包单位认为符合验收条件后组织甲方及相关单位验收，不合格处必须整改并达到复验合格标准。

13.2 政府验收：

13.2.1 甲方与有关部门联系，确定验收日期，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公司、政府有关部门、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 13.2.2 乙方应根据档案馆要求向总包提交工程竣工资料（含相应的电子磁盘资料、声像资料）一套，因乙方原因延误移交，每延误一天，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
- 13.2.3 乙方根据政府验收意见按规定的日期完成整改。
- 13.3 乙方应在验收完成后 30 日内：
- 13.3.1 向甲方移交完整的工程竣工资料一套（如有需要含水电竣工图）竣工图纸必须准确真实反映施工的实际情况），用于物业服务中心存档；
- 13.3.2 进行全面的现场清理工作，包括清洁本工程的所有部位，除去一切无关标志、污斑、指印和其他的油污和污物，清洁和整理所有油漆及磨光工程，做到工完场清；
- 13.3.3 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以外），并填写工程移交书，经甲方及物业公司签字后，视为工程移交完毕；乙方逾期未向甲方移交工程的，乙方按工期延误支付违约金。如造成甲方向购房人交楼时间延误的，甲方应向购房人支付的违约金亦由乙方承担。
- 13.4 工程在未移交之前，乙方应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失窃，乙方自费予以修复。如甲方提前使用，因使用损坏发生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14 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 14.1 甲方要求使用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应负责办理相应的申报手续，承担申报、试验、使用费用；乙方提出使用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应取得现场甲方总代表的认可，乙方负责办理申报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 14.2 甲方要求使用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由此引起工程费用和工期的增减经双方确认后对合同价款和工期进行调整；
- 14.3 乙方提出使用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经甲方及有关单位同意实施，由此引起的工程费用的增加由乙方承担，引起工程费用减少由甲乙双方各受益 50%，缩短或延长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 14.4 擅自使用专利技术侵犯他人专利权的，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5 保险

- 15.1 乙方应按国家相关规定负责办理乙方施工现场人员的生命财产、现场各种施工用设施、设备、材料的保险，并支付相应的费用，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事故（包括第三者人员在内）所发生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补偿费用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16 工程保修

按双方签署的合附件-《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执行。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认定标准：六级以上的地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国家调整与本工程有关的重大政策。
- 17.2 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出现，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并向甲方通报影响工程情况。

18 争议、违约及索赔

18.1 争议

- 18.1.1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解决、或者请第三方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
- 18.1.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 18.1.3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18.1.4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18.1.5 国际机关要求停止施工。

18.2 违约

- 18.2.1 双方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合同相关条款，均属违约行为。违约行为所造成的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除非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守约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的，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必须履行合

同；

- 18.2.2 甲方延迟付款的，应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支付逾期付款利息，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 18.2.3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保修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劳资纠纷、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给甲方的形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每次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5万元违约金，从乙方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
- 18.2.4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方案、进度计划进行施工，甲方有权就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行为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乙方未在期限内整改达标的，甲方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200-20000元/次（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的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进行整改，所发生的费用加收30%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 18.3 乙方的索赔：
- 18.3.1 乙方根据合同规定向甲方提出索赔（含工期及费用索赔）的，须在索赔事件发生后14日内，向甲方书面提交索赔资料，应包括：索赔的合同依据、索赔意向与金额及相关证明文件，提出索赔时间以甲方签收时间为准。乙方未在上述期限内提出索赔的，视为乙方放弃索赔权利。

19 合同生效、解除与终止

19.1 合同生效

- 19.1.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19.1.2 合同涂改或手写修改部分应有双方公章确认，否则无效。

19.2 合同终止

- 19.2.1 除正常质量保修外，甲乙双方履行合同文件的全部义务，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结算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19.2.2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19.3 合同解除

- 19.3.1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解除本合同。
- 19.3.2 因重大政策调整、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均可解除本合同，双方自行承担因此遭受的损失，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9.3.3 乙方擅自解除合同，或乙方存在如下违约事项，导致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20%承担违约责任：
- 19.3.3.1 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 19.3.3.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出现不可弥补的质量缺陷或乙方其他行为对甲方造成媒体曝光等不良社会影响的。
- 19.3.3.3 因非甲方原因使工程工期延误10天以上，且乙方未按甲方要求采取赶工措施的。
- 19.3.3.4 乙方拒不执行甲方指令超过1次以上的。
- 19.3.4 甲方根据合同文件要求解除合同的，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19.3.5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的要求将自有材料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甲方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已完工程价款在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完全撤出施工场地且办理结算手续后支付；乙方应在甲方通知时间内退场，否则乙方除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退场费用。
- 19.3.6 乙方未完善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19.3.7 因上述19.3.3.1~19.3.3.3解除合同的，甲方不支付乙方因撤出施工场所发生的费用，乙方除负责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

19.4 合同终止

19.4.1 除履行正常质量保修外，甲方乙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19.4.2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方乙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2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分别保存贰份。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21 合同附件

- 附件 1 计价依据
- 附件 2 价格调整协议
- 附件 3 甲供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4 甲限价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5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6 技术标准与配合要求
- 附件 7 服务标准承诺
-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9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附件 10 现场签证申报承诺函
- 附件 11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4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13 廉洁合作协议
- 附件 14 深圳房地产采购联盟供方信用记录共享协议
- 附件 15 其他
-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卓越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时间: 2024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深圳新科村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时间: 2024年____月____日

2、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岗位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冯旭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212014201410839	建筑工程	/
技术负责人	曹越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SDIC20428	建筑工程	/
造价工程师	李湘卫	/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174400007747	土木建筑	/
安全负责人	周丽萍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 (2014) 0007960	建筑工程	/
安全员	卢芷佩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 (2018) 0013747	建筑工程	/
施工员	吴良辉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710194417000684	土建	/
质量员	涂小妹	/	岗位证	/	0441510794415000800	建筑工程	/
资料员	许丽娜	/	岗位证	/	0442311400001000132	建筑工程	/
材料员	刘晓光	/	岗位证	/	0441611194416001084	建筑工程	/
劳务员	林恒泽	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711394417000188	建筑工程	/
标准员	雷晓容	/	岗位证	/	04422115000010000 95	建筑工程	/
机械员	郑淳予	/	岗位证	/	04424112000070000 07	建筑工程	/

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的职称、类似工程业绩情况：（1）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2）提供近五年内（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各提供 3 项，若各个人员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证明资料：提供相关人员的近 12 个月社保证明、职称证书、类似工程业绩合同扫描件。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人员姓名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1 项目经理—冯旭资格证明资料

姓 名	冯旭	年 龄	42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工程师	职 务	经理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一 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安全考核合格证 B 证编号			粤建安 B（2023）9007940		
身份证号			210202198307235410		
毕业学校	2008 年毕业于 大连水产学院 学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	
2024. 12	广东省中医院贵州医院(贵州省中医医院贵州中医药大学附属贵阳医院)门诊综合楼七层 DSA 手术室建设项目		项目经理	广东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4. 08. 19	阜阳金泰项目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项目经理	安徽金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0558-4111588	
2023. 12. 26	清水河街道 2023 年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项目经理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办事处	
2020. 4. 26	明德小学建设项目（1#楼 1-10 轴交 L-S 轴、2#楼体育馆、3 楼食堂）		项目经理	大连市甘井子区教育局 0411-88159509	
//	//		//	//	

2.1.1 冯旭资格证明资料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17日 - 2025年06月15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1>		
姓 名: 冯旭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7月23日		
注册编号: 粤1212014201410839		
聘用企业: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12-03至2026-12-02)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2-03至2026-12-02)		
		
	个人签名: 冯旭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4.12.17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9007940

姓名:冯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7月23日

企业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2月08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18日 至 2027年06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1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Z 00386871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3034240340000034122400908

姓名: 冯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210202198307235410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9月1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4月17日
Issued on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冯旭
证件号码：210202198307235410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7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20日
管理号：2020090342400000008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旭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581200805002103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编号: 00326174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冯旭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3-07-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连正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建设管理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3-10-23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编号: 13283005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冯旭 社保电脑号: 814393674 身份证号码: 2102021983072354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9021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902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902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1	06	3902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90212	41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90212	41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4	5.04
合计			7784.31	4079.76			1177.17	392.43			392.43		239.51	227.84		5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707a1273a2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90212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2 业绩 1: 广东省中医院贵州医院(贵州省中医医院贵州中医药大学附属贵阳医院)门诊综合楼七层 DSA 手术室建设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合同

合同号: HT24YYD146-4

发包方(甲方): 广东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广东省中医院贵州医院(贵州省中医医院贵州中医药大学附属贵阳医院)门诊综合楼七层 DSA 手术室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广东省中医院贵州医院(使用方)场地内

3. 承包范围: (1) 负责前期规划和设计,包括手术室平面布局、装饰材料、配合医疗设备安装等方面的设计,以及工程造价的预算和控制,编制详细工程预算清单并绘制详尽的施工图纸;负责对工程实施的质量、安全、进度控制,完工质保。(2) 施工图中所包含工作内容、因设计原因增加工作内容及现场临时设施等。

4. 承包方式: 乙方以包设计、包施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卫生、包市场风险、包材料检验、包验收合格、包税金、包竣工验收、包竣工图纸等资料编制等方式承包。(详见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书业主需求表)。

5. 合同总价款(含9%税): 施工费¥1,8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万元整),设计费包含在施工费中,乙方不再另计取设计费,合同暂列金额为 0 元。

6. 施工工期: 总工期为 60 日历天。具体以甲方发出开工令时间起算。因遇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由双方协商确定,因使用方原因导致项目迟延开工的,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工期延误的损失及违约责任,但工期顺延。

7. 工程质量: 按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合格。工程质量保修期从验收合格日期开始计算,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2 年。

二、工程价款计价及结算的约定

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包括了完成施工图纸范围内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所需费用,以及实施过程中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进行调整的所有工程变更。合同价即为结算价。

2、乙方负责委托具备相关设计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图纸的设计及出图。因第三方设计单位迟延导致整个项目工期延误的,乙方需就第三方设计单位行为造成甲方或使用方损失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1)乙方所编写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在合同期内,不因由于燃料、电费、运输费、任何税率、税种、货币汇率升降、工资、地方政府征收的有关费用、材料差价等引致的价格波动而调整,也不因交通管制、夜间施工、冬、雨季施工、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配合服务、临时赶工等情况可能引致的费用调整,并已充分考虑了其他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2)乙方须负责报价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的准确性及错误估计所引致的损失。乙方未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尤其是有着与本工程相类似的工程施工经验的乙方应该从图纸或现场踏勘中、或实际情况中、或自身的工程施工实践中了解到、估计到或可能了解到、估计到的子目之费用应视为已摊到其它的子目单价或总价中去。任何报价时的估算错误和漏项,一律由乙方承担,合同价不会因乙方的设计问题、估算错误和漏项而做出调整。

4、乙方已清楚知悉并了解本施工承包合同各项内容,同意并接受本合同关于工程款的拨付方式、比例和时间等相关约定。在此前提下,乙方承诺自筹资金并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相关规定承担工人(包括农民工)工资,与甲方无关。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按月足额支付人工工资,并在每月10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的人工工资发放花名册及签收表。同时,乙方应严格履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其它各项规定,书面向甲方提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和工资拖欠预防制度,妥善处理与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的矛盾纠纷;如有争议,全部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和费用。

三、工程价款支付的约定

1、预付款(第一次进度款):签订合同五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造价(不含暂列金额)的30%预付工程款(即¥540,000.00元);

2、进度款(第二次进度款):设计并提交经甲方及使用方确认的施工图终稿纸质版6套,且工程进度至60%,再付合同造价(不含暂列金额)的40%工程款(即¥720,000.00元);

3、进度款(第三次进度款):工程完工并提交使用方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后五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造价(不含暂列金额)的20%工程款(即¥360,000.00元)。

4、结算尾款(第四次进度款):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后送交完整竣工图纸及相关竣工验收资料给甲方/使用方,付合同总造价(总价包干合同)的7%工程款(即¥126,000.00元)。

5、质量保修金:剩余的质保金3%(即¥54,000.00元)在保修期满,完成保修项目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说明:

(1) 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需呈送等值有效的工程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款申请报告（一式四份），说明工程进度和申请支付金额、合同付款页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二份）。

(2) 乙方送审的工程结算书，经甲方及使用方基建处初审后交结算审核单位。工程结算书经甲乙双方审核确认后，乙方根据终审金额开具等额发票交给甲方并申请支付结算进度款。

(3) 质保期满且乙方完成质保责任后申请质保金，乙方负责提供：支付质保金申请四份；工程质保责任终止证明四份。

四、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 工程所需材料，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如甲方及使用方对材料、设备的品质或产品出产单位的真实性有异议，应聘请第三方单位进行质量检验鉴定或产品供应商出具材料设备出厂证明，检验鉴定费用、产品出厂验证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工程材料经甲方及使用方管理人员、监理人员（如有）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除非甲方及使用方另有指令，材料及设备由乙方采购并负责供应至施工场地。

五、双方责任

（一）甲方及使用方责任.

1. 指派_____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
2.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使用方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3. 配合协调乙方办理施工人员备案登记（在发包管理部门），学习甲方及使用方有关建设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4. 组织对工程竣工验收和办理竣工结算。

（二）乙方责任

1. 参加甲方及使用方组织的施工图纸设计及现场交底，于开工前3天编制施工组织设计项目质量计划和材料、设备进场计划以及人员配备资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执业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书等）给甲方及使用方审定。

2. 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各项规定，施工中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施工期间材料物件应堆放整齐，保持道路畅通。严格按照甲方及使用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施工期间若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乙方负责人应第一时间报告甲方和使用方及有关部门。

(2) 遵守《广东省中医院贵州医院施工管理规定及施工单位安全生产施工承诺》及国家、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3) 施工中未经使用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 做好施工原始记录。每星期(月)末__/__天内向甲方及使用方报送月度施工计划和完工报表,如不按时报送,甲方不予支付工程进度款。

5.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及使用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6. 施工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时,应即以书面通知甲方及使用方。

7. 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所使用的图纸需先交甲方及使用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8. 工程竣工后的场地清理(包括建筑物周围2米内的余泥及其他堆积物,临时的生产和生活设施拆除),并将门窗、玻璃、地面清扫干净。

9.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及使用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六、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 本工程要求按施工图纸(含图纸会审及有关变更文件)和《建筑装饰装修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统一标准》(GB 50300-2013)等相关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于验收前自检并填制记录表(范围、数量、质量等),并于验收前24小时通知甲方及使用方,甲方及使用方代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到场验收,经检验合格并符合设计要求时由双方签字后方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如甲方及使用方不按时验收,乙方可自检,确认合格后即可隐蔽施工,甲方及使用方应予承认。若事后甲方及使用方提出复查,复查费用由甲方及使用方承担;复查结果不合格,返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顺延。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及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4. 工程竣工后,乙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甲方及使用方在双方确定的验收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及使用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及使用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及使用方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并承担由于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竣工日期以最后验收合格的日期为准。

5.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的书面文件、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同时按合同需求标准竣工验收,需甲方及使用方确认。

6. 工程的整体验收需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并在使用方取得第三方测试单位的合格检测报告后视为工程整体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的,由使用方在《项目竣工及整体验收通知单》上签字确认。

7. 未办理验收手续,使用方擅自使用,造成损失由使用方负责。如使用方确需提前使用,可与乙方就现场情况记录确认后移交使用。

8. 质量保修责任

本工程质保期为 2 年,保修期从验收合格日期开始计算。在质保期内因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使用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发现问题,乙方在接到使用方报障电话时,应按以下规定时间到达现场予以处理,确保使用方使用部门的正常工作不受影响。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视同乙方同意使用方可自行或指派第三方保修,并对维修费用无异议,由甲方从质量保修金内直接抵扣(若不足抵扣的,差额由乙方在五个工作日内补足给甲方)。

①一般情况下在保修范围的项目发现问题的,乙方应在接到使用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派人保修。

②保修范围的项目发现的问题影响到医疗正常工作的,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保修。

③保修范围的项目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乙方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使用方承担。

④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乙方确保主体结构的质量。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⑤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及使用方组织验收。

凡因质量问题引起的保修及材料费用,包括因乙方响应不及时而由第三方进行的保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质保金中优先抵扣,不足的向乙方主张。

保修期内因乙方的施工导致第三人出现损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直接对第三人承担责任。如甲方因此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甲方因参加该类侵权或违约诉讼的费用、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甲方自身遭受的损失的所有费用。

9. 工程整体验收一个月内乙方应整理提交竣工结算资料,竣工结算资料应包含如下内容:

(1) 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合同(含工程量清单)一份;

(2) 工程结算申请;

(3) 工程结算书(含人工机械材料分析表、工程量计算书及钢筋耗用量实抽表)四份;

(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证明书(如有专业检测(验)要求的工程需另提供经检测(验)

合格的资料原件)。

- (5) 施工图及竣工图;
- (6) 工程变更、签证资料 (变更、签证应有相关支持资料并有相关人员的签字、盖章)
- (7) 上述资料的电子光盘。

以上资料无特殊要求时, 均为一式 4 份, 且必须至少有一份为原件。

七、违约责任

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并按合同的约定进行施工过程的管理。若未能正确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拖延工期和 (或) 增加费用的, 其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期不予顺延。施工过程中因管理不善给甲方及使用方造成影响或损失的, 乙方应予赔偿并承担法律规定或双方约定的违约责任。

1、工期及工程付款方面违约责任

(1) 乙方迟延开工或竣工的, 每迟延一天, 应向甲方支付 1000 元/天的违约金, 迟延超过 10 天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应予以赔偿。

(2)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停工, 甲方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 顺延工期。

(3) 若乙方在工程竣工后逾期清理现场或逾期退场的, 每逾期一日, 应向甲方支付 500 元的违约金, 逾期达十日的, 甲方有权经书面发函后自行清理现场, 产生的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 若乙方拖欠施工人员的工资报酬、没有为施工人员交纳社保等原因所引起劳动纠纷, 导致施工人员罢工等其他工程无法继续进行的情况, 甲方有权从应付工程款中扣留该部分款项, 直至乙方解决上述纠纷。

2、工程质量方面违约责任

(1) 甲方及使用方按照相关条款的约定抽查乙方的工程设备和材料时, 发现所检查的设备和材料与相关条款约定标准中任何一项不符合时, 乙方除必须全部返工, 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外, 乙方应当按该不合格项目分项工程造价 30% (最高不超过工程合同总造价的 5%) 计算向甲方承担支付违约金。

(2) 工程验收不及格的, 乙方应无条件承担重做、返修等义务, 实际竣工日以最终整体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如超过本合同约定工期的, 乙方还应按前款约定承担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3、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按国家及当地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规定组织安全生产, 同时承担安全生产责任。乙方在甲方及使用方、监理工程师、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质量安全检查中, 被发现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 乙方应限期改正, 若被通报批评, 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乙方须承担违约金 2 万元, 同时, 甲方及使用方有权解除合同, 将本工程另行发包, 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此类问题的认定, 以甲方及使用方书面通知、指令、通报和会议纪要为准。

(2) 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含工程质量事故)的,除按国家规定管理部门处罚外,乙方依照事故的严重程度承担 1-50 万元的违约责任。

乙方依照上述约定支付的违约金后,所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于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必须据实赔偿。

(3) 乙方必须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险,事故险;同时购买第三方人员意外险。购买保险的相关保单及文件应同时交付甲方备存,因乙方迟延或拒绝提供保险保单及文件的,甲方有权按照暂停施工人员作业,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方面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及使用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2) 对原有建筑物或设备管线的拆改必须经使用方确认同意,否则同此造成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其自身原因造成周围环境卫生状况较差被投诉或甲方及使用方经检查发现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落实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乙方必须在当天内整改。若故意拖延经查实,每次乙方须承担违约金 500 元/次。拒不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整改的,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4) 乙方必须做现场的安全措施,乙方需做出严格的安全措施方案,报甲方/使用方备案。同时满足甲方/使用方工程安全文明管理规定,同时达到项目所在地安全文明工地要求。

5、工程资料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施工管理要求结合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编制施工组织计划(包括施工技术方案),明确施工进度计划以及保证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措施,配备适合本工程条件、满足质量和使用要求的技术、管理人员。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签证、材料进场验收、隐蔽验收及竣工预验收等相关手续。

以上工程过程资料,乙方须在其事件(如拆除、变更等)发生后两星期内提交申报资料,逾期提交的甲方有权不予以确认,视同乙方放弃工期及工程费用索赔,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 工程竣工后乙方须在竣工验收后的一个月內提交竣工图电子版给到甲方及使用方确认。经甲方及使用方核实提交的竣工图与实际有较大出入的,甲方及使用方有权视对工程造价的影响,给予乙方 5000 元至所影响造价的 50% 的处罚。

6、禁止转分包

乙方转包工程、违法分包或未经许可擅自分包工程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有权现状接受工程或要求乙方将工程恢复原状,乙方应向甲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支付工程总造价 30% 的违约金。

7、若乙方提供虚假的资质文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已支付的工程款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8、乙方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有权现状接受工程或要求乙方将工程恢复原状，乙方应向甲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支付工程造价30%的违约金。

- (1) 乙方将其承包之工程转包给他人；
- (2) 乙方的施工管理及施工能力严重不满足本工程需要；
- (3) 乙方的施工进度、质量与安全控制严重不能满足工程需要。
- (4) 乙方提供虚假的资质文件或乙方丧失履行本合同义务的资质。

9、其他：

1.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 乙方发生下列条款的任何一条，甲方有权声明终止本合同的全部或一部分：

- (1)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宣告破产、倒闭，与债权人达成协议；
- (2) 办理清算；
- (3) 办理公司的重整；
- (4) 与其他公司进行合并而影响到本合同的继续履行；
- (5) 经甲方确认已经丧失偿还债务的能力；
- (6) 严重违反合同重要条款约定。

3. 本合同依照合同规定而全部或部分终止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撤走所有人员与工具及器械等。否则乙方放在工地上的工具、器械等将被认为废弃物，甲方及使用方有权处理，处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4. 甲方及使用方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出现以下情形的，其损失由甲方及使用方承担，工期顺延。

- (1) 不按期交出施工场地、接通水、接通电源；
- (2) 不按期支付工程款；
- (3) 因甲方或使用方的原因使已完成的工程拆改；
- (4) 逾期组织验收；
- (5) 其它由使用方原因造成的损失。

5. 甲乙双方的任何因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取得对方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八、争议或纠纷处理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双方同意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文件及附件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和解除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的变更需征得双方的同意并以书面的形式确认变更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变更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施工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并付清款项后失效。

附件一：业主需求表；

甲方：广东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甲方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执信南路10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层、4层、5 层、6层
电话：020-87750805	电话：0755-8326831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账号：818281663810001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2月 日

附件一：业主需求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1	砖砌体拆除	1. 砌体名称:拆除实心砖墙 2. 人工保护性拆除
2	彩钢板拆除	1. 名称:拆除已完成彩钢板墙体
3	金属结构拆除	1. 名称:拆除电解钢板墙体, 含钢骨架
4	零星砌砖	1. 零星砌砖名称、部位:3个挂号窗体封堵 2.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200mm 实心砖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水泥砂浆 M5.0
5	抹灰面油漆	1. 名称:3个挂号窗封堵后刷乳胶漆 2. 腻子种类:满刮腻子 3. 刮腻子遍数:2遍 4.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乳胶漆(底漆两道,面漆两道)
6	零星项目一般抹灰	1. 零星项目一般抹灰 2. 20mm 厚水泥砂浆抹灰
7	开孔(打洞)	1. 部位:打凿排风口 2. 洞尺寸:300*300mm 3. 洞口修护封堵
8	隔断隔墙拆除	1. 拆除隔墙的骨架种类:拆除轻钢玻璃隔墙 2. 人工保护性拆除
9	柜体拆除	1. 柜体材质:不锈钢 2. 柜体尺寸:长、宽、高:1700*900*1400mm
10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拆除消防喷淋管及空调风管 2. 规格:DN150 3. 保护性拆除, 含管件及管道支架
11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名称:拆除设计区域内天花 2. 龙骨及饰面种类:600*600*0.9 铝扣板
12	平面块料拆除	1. 名称:拆除设计区域内 600*600*10 瓷砖地面, 打凿 60 水泥砂浆至原地面 2. 人工拆除
13	垫层	(1)垫层材料种类、配合比、厚度:C25 细石混凝土回填 (2)其他:按招标文件及设计要求
14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建筑余泥外运及人工搬运下楼清场卫生

		2. 运距:25km
15	金属(塑钢)门	1. 名称:不锈钢净化电动 防护推拉门 (4mmpb)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1500*2100mm
16	金属(塑钢)门	1. 名称:不锈钢净化电动 防护推拉门 (4mmpb)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1200*2100mm
17	铅玻璃窗	1. 名称:铅玻璃观察窗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1500*1200mm 3. 玻璃规格:4mmpb 防护当量
18	金属(塑钢)门	1. 名称:手动不锈钢推拉门带观察窗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900*2100mm 3. 观察窗尺寸:450*350 mm 4. 玻璃厚度:5mm 5. 其他:配电磁锁
19	气密门	1. 名称:气密封单扇彩钢板平开门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900*2100
20	防辐射铅板	1. 名称:防护铅板 2. 规格:3mmPB
21	硫酸钡涂料	1. 名称:防护涂料 2. 规格:3mmPB
22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 等级:200mm 厚实心砖墙体 2. 墙体类型:内墙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水泥砂浆 M5.0
23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100mm 厚实心砖墙体 2. 墙体类型:内墙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水泥砂浆 M5.0
24	设备基础	1. 名称:设备基础 2. 混凝土种类:现浇 3.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5	玻璃钢盖板	1. 名称:设备底座钢板盖板 2. 规格:2400*1000*25
26	玻璃钢盖板	1. 名称:设备底座钢板盖板 2. 规格:295*295*8
27	抗震底座	1. 名称:DSA 设备底座 120mm 槽钢
28	抗震底座	1. 名称:无影灯、吊塔和射线防护吊屏底座 2. 材质:采用 4.5, 4.4, 2.5*2.5 角钢+380*380*12 钢板

29	接地极	1. 名称:接地级 2. 材质:50*50*5 镀锌角铁
30	设备支架	1. 名称:DSA 悬吊轨道 2. 材质:180 槽钢
31	电缆沟、地沟	1. 名称:电缆沟 2. 沟截面净空尺寸:300*200mm 3. 抹灰:水泥砂浆批荡 30mm 厚 4. 混凝土强度等级:C10 混凝土垫层 5. 盖板:350 宽*3mm 厚不锈钢沟盖板
32	混凝土构件拆除	1. 构件名称:设备基础钢筋混凝土人工拆除
33	给、排水附(配)件	1. 材质:不锈钢地漏 2. 型号、规格:DN100
34	玻璃隔断	1. 名称:定制玻璃卫生间隔断 2. 玻璃品种、规格、颜色:50mm 厚, 高 2m
35	塑料卷材楼地面	1. 名称:PVC 地板 2. 找平层:60 厚 1: 2.5 水泥砂浆层 3. 自流平:6mm 厚自流平 4.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面铺贴 2.0mmPVC 复合地板
36	块料楼地面	1. 名称:防滑地砖地面 2. 防水方式:2.0 厚聚合物水泥基防水涂料处理(防水高度上墙 \geq 2000、地面) 3. 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1:2.5 水泥砂浆找平, 厚 30mm 4. 结合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 厚 1: 3 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 5.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面铺 300*300*10 防滑地砖
37	防静电活动地板	1. 名称:高脚地板 2. 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1:2.5 水泥砂浆找平, 厚 60mm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面铺 600*600 全钢防静电通风高脚地板
38	吊顶天棚	1. 名称:铝扣板天花 2.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U 型轻钢龙骨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 600*600*0.9mm 铝扣板
39	墙面装饰板	1. 名称:机房电解钢板墙面 2. 规格: 1.2mm 厚度 3. 面层原子灰喷涂 4. 钢骨架

40	天面装饰板	<p>1. 名称:机房电解钢板天面</p> <p>2. 规格: 1.2mm 厚度</p> <p>3. 面层原子灰喷涂</p> <p>4. 钢骨架</p>
41	彩钢板墙面	<p>1. 名称:彩钢板墙面</p> <p>2. 墙体类型:玻镁夹芯彩钢板</p> <p>3. 规格:50 厚</p>
42	麻醉柜	<p>1. 名称:麻醉柜</p> <p>2. 材料种类、规格:900*1700*350mm</p> <p>3. 厚度:1.2mm</p>
43	药品柜	<p>1. 名称:药品柜</p> <p>2. 材料种类、规格:900*1700*350mm</p>
44	器械柜	<p>1. 名称:器械柜</p> <p>2. 材料种类、规格:900*1700*350mm</p>
45	导管柜	<p>1. 台柜规格:导管柜</p> <p>2. 材料种类、规格:2100*700MM</p>
46	灯箱	<p>1. 名称:LED 观片箱</p>
47	里脚手架	<p>1. 活动脚手架墙、柱面</p>
48	里脚手架	<p>1. 活动脚手架天棚</p>
49	DSA 配套钢结构要求	<p>1、根据设备厂家出具的示意图,进行深化钢结构设计图纸,确定钢结构楼板、梁、承重基础点位,钢结构搭建方法,承重试算,并取得设备厂家工程师认可后方可施工,钢结构专项设计图纸备查。</p> <p>2、施工要求</p> <p>(1)、C 臂、监视器吊架钢梁底部距床基座钢板上表面(最终地面)高度为 2900mm(+10/-0mm),</p> <p>(2)、所有钢梁底部的水平度为 2 毫米。钢梁表面刷防锈漆 2 遍,表面刷面漆(与吊顶相同颜色)。</p> <p>(3)、钢梁应焊接牢固可靠,承重满足所挂设备运动所需,采用 80 槽钢对焊确保 12-15mm 宽缝隙,确保 M10 螺栓在槽内滑动畅通。</p> <p>(4)、钢梁中心线与检查床中心线应在同一平面上,</p> <p>(5)、钢梁、假顶、出线口底部应在同一平面。</p> <p>(6)、出线口应按图施工,底部与假顶齐平,表面涂 2 遍防锈漆和面漆。</p>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任命书

致：广东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我司承揽广东省中医院贵州医院(贵州省中医医院贵州中医药大学附属贵阳医院)门诊综合楼七层 DSA 手术室建设项目 施工，为了更好的完成本项目的施工计划，现任命 冯旭、粤1212014201410839 为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项目部的日常工作及工程进展等工作。

特此任命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2.1.3 业绩 2： 阜阳金泰项目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发包方（甲方）： 安徽金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_____



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合同

发包方（甲方）：安徽金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进行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阜阳金泰项目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金泰工业园区
- 3、工程内容：阜阳金泰项目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工程。包含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空调工程。
- 4、工程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 5、乙方委派的现场施工负责人和相关管理、技术、施工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列明姓名、身份、职务提供给甲方。

二、工期：

- 1、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工期完成全部工作。
- 2、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第二日即时开工，甲方需要调整开工时间的，以甲方发出的通知时间为准。
- 3、合同工期天数：50天，截止时间为竣工验收之日。

三、工程质量及验收：

- 1、乙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按图纸、国家规范及说明施工。
- 2、乙方应对现场工人的操作、施工方法、施工技术措施的可靠性、安全性负完全责任。因乙方责任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3、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在施工过程中的监督，及时办理质量检验手续，交付验收相关资料。
- 4、工程竣工后，乙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组织甲方与有关单位（如业主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书，并将工程移交给甲方。验收中如发现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由乙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四、工程结算和工程款支付

- 1、工程结算按图纸及报价清单，以竣工时实际工程量为准。
- 2、计价方式：按报价清单
- 3、合同价款：合同价¥：3460277.77元（大写：叁佰肆拾陆万零贰佰柒拾柒元柒角柒分）。

4、合同价包含：

(1)、直接工程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等所有相关费用。

(2)、现场施工相关的协调，交叉施工影响等协调。

(3)、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做好施工范围内场地清理保洁工作。

(4)、在施工期间，因天气、地方施工环境等原因造成的设备、人员的停工，其损失属于乙方自行承担的风险；机械在施工现场的停置、人员窝工等乙方自行承担。

5、工程款支付：

(1) 本合同签订后 2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60% 的预付款¥2076166.66 元；

(2) 工人进场施工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工程款¥1038083.33 元；

(3) 完工后 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余下的 10% 尾款¥346027.78 元。

上述付款节点，以乙方达到付款条件并向甲方发起书面付款申请的时间为准。乙方工程款与质量挂钩，如工程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或拒绝支付进度款。

6、开票：乙方承诺确认为增值税 9%（一般）纳税人，能够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账户必须是合同约定的在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登记的账户，如因国家税务法律、政策规定等变动引起适用增值税税率的变化时，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处理。

7、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73018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 层、4 层、5 层、6 层

电话：0755-83345294

开户行及账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大学城支行 818281663810001

五、材料供应及设备管理

1、全部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

2、机械设备由乙方自备。

六、甲方的责任：

1、负责办理有关建设工程施工依法应具备的手续。

2、审查乙方编制的施工方案，各种技术资料和工程预决算。

3、甲方指派_____同志为工地代表。

七、乙方的责任:

- 1、乙方在施工中必须配备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的现场管理人员。
- 2、遵守甲方的质量、技术、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等制度，接受甲方代表的指挥、检查和监督。
- 3、乙方指派凌华志同志为工地代表。
- 4、乙方及乙方雇请的工作人员与甲方无劳动关系。若在施工过程中，有工作人员遭遇工伤或致使第三人受伤，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5、乙方应建立现场管理制度，对施工人员进行岗前培训 and 安全教育。
- 6、乙方为施工内容提供质保，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为 年。

八、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 1、乙方应派专人对施工用电、施工机械进行管理，加强使用过程中的检查，确保安全。
- 2、乙方必须按文明施工要求组织施工，做到施工现场文明整洁。
- 3、乙方在施工中，应严格安全措施，严禁高空抛物。
- 4、乙方在施工中，如发生人身和设备事故，一切费用和善后问题的处理，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违约责任:

-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双方应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造成对方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 2、除甲方原因影响开工、工程量有较大的增加、不可抗力和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以外，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以总工程款为基数按每日 1%计算延期交付的违约金。延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
- 3、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质量事故、行政处罚、劳动纠纷、经营性合同纠纷、工期逾期、工程质量、行贿、无故停工等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从其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结算款、质量保修金等款项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若上述款项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甲方因处理该事故，追偿损失而产生的费用（含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 4、若甲方未按时支付工程款，应当按照总工程款的 1%每日计算违约金；甲方还应承担因未按时支付工程款而导致的停工责任，包括

但不限于因此产生的延期赔偿、机械设备闲置费用,人员工资支出等。

十、其它:

-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
- 2、合同份数: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补充条款:

1、合同总价依据甲方签名确认的装修图纸为准,如后期装修图纸有变更或增加,增加部分工程量按实结算,双方就变更工程量签订补充协议。

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另行商议。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1、本合同条款、承包范围。
- 2、签署本合同报价及承包范围依据的施工图纸。

甲方(盖章):安徽金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经济开发区颍林路0200号G1幢1楼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颍上支行

账号:187267414741

税号:91341226MA8P0J4A31

签订日期:2024.08.19

乙方(盖章):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

A座3层、4层、5层、6层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大学城支行

账号:818281663810001

税号:914403001921773018

签订日期:2024.08.19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任命书

致：安徽金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我司承揽 阜阳金泰项目一楼洁净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为了更好的完成本项目的施工计划，现任命 冯旭、粤1212014201410839 为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项目部的日常工作及工程进展等工作。

特此任命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19日



2.1.4 业绩 3：清水河街道 2023 年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清水河街道 2023 年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清水河街道 2023 年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清水河街道 2023 年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 月 / 日

计划完工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

- 1、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 2、自工程完工之日起7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 1、币种：人民币
- 2、合同总价（大写）：叁拾叁万叁仟肆佰零壹元捌角
（小写）：¥ 333401.8 元
- 3、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预算书单价。

五、工程款支付

- 1、工程首期款支付：
本项目施工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50%为首期款（166700.9 元）。
- 2、工程结算款支付：发包人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发包人审定造价之日起 14 日内向承包人支付至工程审定价总额的 100%。
- 3、本合同系财政资金支付，需相应的行政审批流程，如因此导致甲方支付迟延的，可顺延支付期限，不视为甲方违约。
- 4、本合同系以财政资金支付，根据相关规定，本合同可能进行公示，如进行公示的，不视为甲方违反保密义务。

六、承诺

-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订立。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签订。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承包人(公章):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大学城支行

账 号: 818281663810001

电 话: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
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
层、4层、5层、6层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任命书

致：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办事处

我司承揽清水河街道2023年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施工，为了更好的完成本项目的施工计划，现任命冯旭、粤1212014201410839为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项目部的日常工作及工程进展等工作。

特此任命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6日



2.1.5 业绩 4: 明德小学建设项目 (1#楼 1-10 轴交 L-S 轴、2#楼体育馆、3 楼食堂)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A modal window is open, showing the following project details:

工程名称	明德小学建设项目		
施工许可证编号	2102112212170250-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2102111901210001-SX-0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210211221217025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资质证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800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冯祖	所属单位	大连九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彬	所属单位	大连建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8285.26	面积 (平方米)	18585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18585平方米	发证日期	2020-05-22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网站访问量' (Website Visits) section showing a digital counter for 1955296712 visits.

中标通知书

编号: 210101TP001005081001001

大连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0年04月08日所递交的明德小学建设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派代表持本通知书及相关资料到大连市甘井子区教育局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7、4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工程概况及中标内容

项目名称	明德小学建设项目		工程性质	房屋建筑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
建设地址	甘井子区南关岭街道明德小学校园内。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18585平方米,其中教学楼建筑面积12538平方米,风雨操场建筑面积915平方米,食堂建筑面积915平方米,地下车库面积4217平方米,包含土建、装饰、电气、弱电、水暖、消防、通风、电梯、景观、室外管网、人防等工程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					
中标内容	总建筑面积18585平方米,其中教学楼建筑面积12538平方米,风雨操场建筑面积915平方米,食堂建筑面积915平方米,地下车库面积4217平方米,包含土建、装饰、电气、弱电、水暖、消防、通风、电梯、景观、室外管网、人防等工程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					
承诺事项	2020年04月21日	开工	2022年06月30日	竣工	日历工期	800
质量标准						合格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项目经理	冯旭	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辽121141410839
中标金额	捌仟贰佰捌拾伍万贰仟伍佰柒拾柒元伍角捌分		小写	82852577.58		元
中标措施费(万元)	规费(万元)		中标平均价(元/平方米)	投标暂估价(万元)		
中标说明	  招标人(盖章) 赵刚 法人代表(盖章) 赵刚  招标人(盖章) 冯旭 法人代表(盖章) 冯旭  经办人 山董印移 年 月 日 监管部门(备案专用章签章)					

2.

项目编码: 2017-210200-82-01-0016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21021120200522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0年5月22日



建设单位	大连市甘井子区教育局		
工程名称	明德小学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	甘井子区南关岭街道明德小学校园内		
建设规模	18585平方米	合同价格	8285.26万元
勘察单位	辽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设计单位	大连民用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大连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大连建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董晔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董超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旭	总监理工程师	李彬
合同工期	800天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大连市甘井子区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大连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明德小学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明德小学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甘井子区南关岭街道明德小学校园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甘发改批[2017]70号。

4. 资金来源：市区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 18585 平方米，其中教学楼建筑面积 12538 平方米，风雨操场建筑面积 915 平方米，食堂建筑面积 915 平方米，地下车库面积 4217 平方米，包含土建、装饰、电气、弱电、水暖、消防、通风、电梯、景观、室外管网、人防等工程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本次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4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0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捌拾伍万贰仟伍佰柒拾柒元伍角捌分

(¥ 82852577.58 元)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叁仟捌佰玖拾柒元陆角玖分

(¥ 1723897.6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零角零分 (¥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零角零分 (¥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零角零分 (¥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冯旭 电话：1394282072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年04月26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大连市甘井子区教育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一正三副份，承包人执一正三副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

东纬路 90 号

邮政编码：116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411-88159502

传 真：0411-8815950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虹韵路支行

账 号：340020120901445627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2102007260210038

地 址：辽宁省大连地区庄河市大郑镇

邮政编码：116419

法定代表人：孔繁英

委托代理人：张克频

电 话：13941144100

传 真：0411-82813693

电子信箱：jiuzhoujianshe2008@163.com

开户银行：阜新银行大连中山支行

账 号：12003000016311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书面文件一式三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提供纸质版本；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无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无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大连市甘井子区教育局；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冯旭 电话：13942820720。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不采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按施工组织设计确定的施工现场范围确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不采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

归档编号: E3-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000008

表G.0.1-1

工程名称	明德小学建设项目(1#楼1-10轴交A-L轴)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四层、局部五层、地下一层。11914.6m ²	
施工单位	大连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新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24日	
项目经理	冯旭	项目技术负责人	沙建普	竣工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 符合要求	15 项,			同意验收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要求	15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要求	15 项,			好
			不符合要求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要求, 同意验收。				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旭	总工程师:	李庆新	单位技术负责人:	沙建普
	2021年06月15日	2021年06月15日		2021年06月15日	2021年06月15日	

2020052600101市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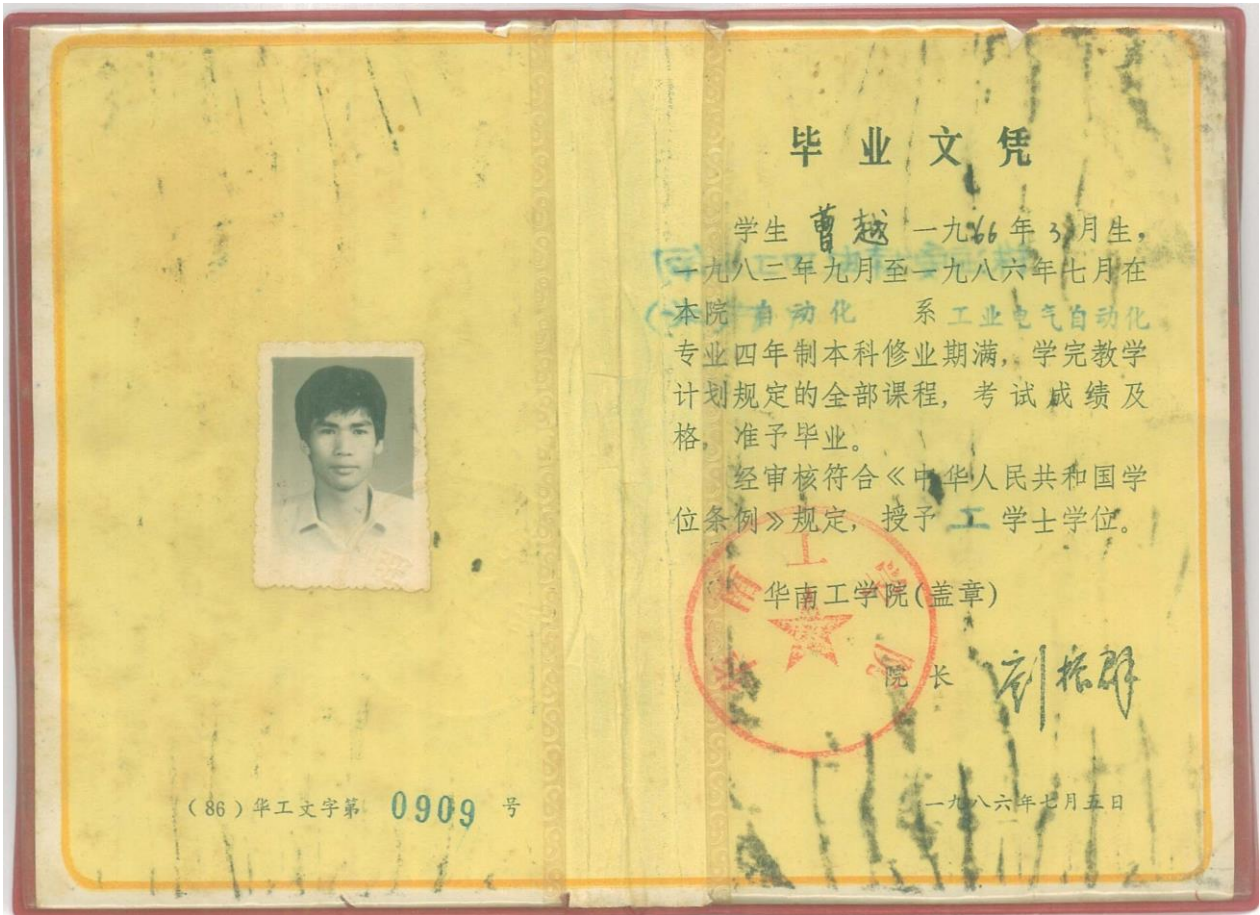
* 210615172000082833C1 *

2.2 技术负责人—曹越资格证明资料

姓名	曹越	年龄	59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经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1986 年毕业于 华南工学院 学校 工业电气自动化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	
2022. 6. 20	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合同	项目技术负责人		深圳东进中医院 0755-89915966	
2023. 3. 18	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贵州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51-85167856	
2021. 1. 26	广东华南疫苗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和中试车间建设项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广东华南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020-89856010	
//	//	//		//	

2.2.1 曹越资格证明资料





2.2.2 业绩 1: 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合同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和贵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我院内部多轮评审，现确定贵司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大写：人民币捌仟伍佰万元整

小写：¥85000000.00 元

工程工期：240 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负责人签订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深圳东进中医院

日期：2022年6月12日



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 总承包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东进中医院

总包单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七日



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

建设方（甲方）：深圳东进中医院

承包方（乙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平南社区龙岗大道6038号五洲新天地四栋

工程概况：负一层装修面积1773平方、一层装修面积4267平方、二层装修面积3424平方、三层装修面积：2972平方、四层装修面积2581平方、六层装修面积1177平方、二层光伏阳光棚面积1478平方、六层光伏阳光棚面积1036平方、医院整体外立面改造。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深圳东进中医院地下室、1-4楼装饰及外墙、屋面绿色光伏改造工程，包括装饰、机电、消防、智能化、光伏改造，但不限于深化设计、包工、包料（不含部分甲供料）、包工期、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密、包劳保、包所有的检验检测、包报建、包竣工验收、包保修、包评优、包廉洁、包税收以及专业施工管理配合服务费等。

三、工程质量及奖项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四、合同价款

1、本合同包干总价为¥850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捌仟伍佰万元整）

2、其中：税金（9%）为¥765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佰陆拾伍万整）；

3、合同价格形式：最终结算款项根据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综合单价确定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2014）》等相关定额，费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建价[2018]25号、深建市场[2021]20号）推荐费率，税率按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站2019年3月28日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的通知》（深建价[2019]15号）中的推荐费率，工料机价格采用2022年第6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对于该期《价格信息》中没有的工料机，参考施工期间的信息价，采取就近参考的原则选择确定，仍没有的则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深建规（2015）5号），在询价采购平台上进行询价采购。工程量计算按照深圳市现行有关计价规则，

土方受纳处置费按 60 元/m³、废料及垃圾外运运距按 35km 计算。

五、合同工期

总工期：预计为 240 个日历天，包括从开工至整体工程竣工备案完成并配合建设方分阶段向医疗设备等专业空间提供施工条件。

具体进场时间以建设方或监理方的开工通知为准，且进场时间不影响整体工程最终竣工验收与备案时间。

本分包工程进度计划须服从建设单位的总进度计划。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 15 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金额(又称工程预付款)占本合同价款的比例:30%即¥25500000.00 元(人民币贰仟伍佰伍拾万元整);每月按工程进度付 80%，完工验收结算后付至 97%，质保金 3%一年质保期满一次性付清。

2、承包方于每月 25 日前提交付款申请，发包人于下月 25 日前按申请月审核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支付承包方施工进度款(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按相同比例支付)。

3、承包方负责办理专项验收手续，并经发包人、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总包人共同验收，取得各项工程报告、报表、图纸、其他一切有关资料等经发包人审核合格、不影响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于下月 25 日向承包方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90%(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按相同比例支付);

4、承包方提交竣工图和其他一切有关资料、结算书等，发包人于收到专业工程师送交的结算资料 3 个月内完成结算审核。双方确认结算金额，且承包方提交包括保修金在内的全额发票后，发包人按约定向承包方支付至结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乙方仍须遵循及继续遵循任何与向法院提请诉讼的问题无关的甲方指示或决定。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 2.1 合同当事人协议停止施工。
- 2.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2.3 法院、仲裁委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停止施工。

本合同协议书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另签补充协议，所签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此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户：4425 0100 0032 0000 2994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项目名称	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 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平南 社区龙岗大道 6038 号五洲 新天地四栋	
建设单位	深圳东进中医院	监理单位	中弈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 限公司	
建筑面积	18708m ²	工程造价	85000000.00 元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15 日	
项目经理	苗蕾	技术负责人	曹越	
工程内容	深圳东进中医院地下室、1-4 楼净化工程及外墙、屋面绿色光伏改造工程， 包括净化、机电、暖通、给排水、医用气体、电气、消防、智能化、光伏改 造等工程。			
验收意见	<p>经验收：</p> <p>1、本工程已完成深圳东进中医院装饰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图纸约定的全部 内容。</p> <p>2、工程的质保资料和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 资料完整，符合施工质量规范要求。</p> <p>3、本工程的净化、机电等分部工程符合施工规范要求，主要功能项目检查 符合相关专业质量范规定，各项试验检测均满足要求，系统经调试均满足 规范要求。</p> <p>4、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 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p>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程明杰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2.2.3 业绩 2：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03-11所递交的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8308302.83元

工期：60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项目负责人：苗蕾。

项目管理人员：质量员:陈铭;施工员:王开帆;材料员:石坤;预决算:李彬;安全员:刘晓光;安全员:黄文;项目经理:苗蕾;项目副经理:唐洪;电气工程师:许伟才;资料员:林天雄;造价工程师:李湘;技术负责人:曹越;一级建造师:刘润强。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之后30日内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与我方签订中标合同。



招标人：贵州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叶春（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03月21日



合同编号：GB60720036DS082

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
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 贵州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2023.3.22



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贵州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乙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

1.2 工程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溪大道中段 27 号

1.3 承包范围：根据承包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进行的地上部分特殊新增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承包人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分包人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承包人要求，承包人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

1.4 安全目标：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1.5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达到承包人项目达标管理综合检查合格以上。

二、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22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5月22日（竣工日期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为准）

2.2 分包人必须完全服从承包人及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工期进度计划安排，随工程施工需要及承包人的要求随时调配劳动力，确保在承包人及本项目建设单位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并满足承包人的阶段性节点工期进度要求。有



由分包人承担)。

4.2.5 分包人负责提供的临建有：分包人须在承包人划定区域内自行搭设临时物料储存仓库；按当地政府及承包人要求在自身作业区域、自设仓库、材料堆放区及生活区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消防设备等消防设施（包括灭火器、消防箱等）；经承包人同意后在承包人提供的水源点和电源点上自行接驳配置施工所需的各级水管及配电箱、照明、动力机具器械等，并符合规范及承包人要求；如需从河中或钻井取水由分包人自行完成以及配置施工所需的各级水管及动力机具器械等，并符合规范等承包人要求。

4.2.6 分包人应当按照相应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保证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如因本项目民工工资无法按时发放或造成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的视为分包人违约，分包人应当向承包人承担本合同结算价款 10% 的违约金。

4.2.7 分包人禁止将承包工程转包。

4.2.8 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须以真实业务为基础，不得提供虚开的发票（如甲方提供劳务，由乙方开具发票；未提供劳务直接提供发票等）、伪造、变造的发票给甲方，若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增值税管理规定，被税务机关定性为虚开发票、失控发票等不合格发票，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除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含连带损失），需要补开发票的，乙方须于接到通知当日无条件重新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28308302.83；(按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
						综合单价	合价	
1	03040401700 1	一层放射科照明插座配电箱	1.名称:双电源切换总箱 IATP1 2.型号:详系统图 3.规格:额定功率 PN=10kW; 计算电流 IC=14A; 功率因数 COS θ =0.85	台	1	22317 .1	22317.1	



该方对其权利的放弃，亦不损害、影响或限制该方依据本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应享有的一切权利。

14.5 本合同附件肆份，与本合同的变更文件、补充文件共同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书面变更文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书面变更文件、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二、廉政责任书
- 附件三、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
- 附件四、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正文止，以下为签署区】

贵州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贵阳银行小河支行
 账号：1490120103000025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10777M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世纪大道2001-13号湾通城A区8楼
 电话：0851-85767145
 5201009034419

分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3018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
 北路 2088 号招商元中心 A 座 3 层、4
 层、5 层、6 层

开户银行：_____
 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425 0100 0032 0000 2994

日期：

日期：2023.3.22
 此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户：4425 0100 0032 0000 2994

Sh-Y23 A001 B0000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合同号:

工程名称	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地上部分特殊流程新增工程	工程地址	贵阳市花溪大道中段 27 号
承包单位	贵州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4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4 日
工程造价	28,308,302.83 元	建筑面积	4978.02 平方米
项目经理	苗蕾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曹越
工程验收内容	<p>本项目为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净化项目。其位于门诊综合楼，由放射科、检验科、人流、门诊、病理科、手术室、ICU、产房、新生儿、神经外重症监护、外科重症监护组成。包含装饰装修、暖通、电气、给排水、医用气体等专业施工内容。</p> <p>具体内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放射科位于门诊综合楼 1F，区域面积约为 200 平方，由一间 CT、两间 DR 组成。一层抢救室面积约为 26 平方。 2、检验科位于门诊综合楼 3F，区域面积约为 905 平方，由 PCR、HIV、生化、临床检验等功能区域组成。 3、人流位于门诊综合楼 4F，区域面积约为 45.9 平方，由一间人流室及刷手更衣组成。4F 牙科区域面积约为 17.47 平方，由一间牙片机组成。 4、门诊位于门诊综合楼 5F，区域面积约为 45.39 平方，由一间门诊手术室及刷手更衣组成。5F 骨密度区域面积约为 18.56 平方，由一间骨密度组成。 5、病理中心位于门诊综合楼 6F，区域面积约 681.7 平方，由标本放置取材室、制片室、分子病理与免疫组织、包埋室细胞遗传和分子病理、阅片室等功能区域组成。同时设有相应的医护办公用房。 6、手术室位于门诊综合楼 7F、区域面积约 1058 平方，手术室设有一间 I 级防辐射手术室、一间 II 级防辐射手术室，两间 II 级手术室，三间 I 级普通手术室，一间 DSA 手术室，共 8 间手术室。 7、ICU 位于门诊综合楼 7F，共 17 张病床(含 1 床隔离病床)，区域面积约为 1115 平方。由病区、医护办公生活区(更衣区、办公区等)、ICU 辅助功能房(治疗室、库房、中央走廊等)、污物区组成。 8、产房位于门诊综合楼 9F，设有一间分娩室(2 床)，一间隔离分娩室(一床)，一间隔离待产室(1 床)，一间待产室(2 床)，及无菌库房、男女更衣、谈话等辅助用房组成，区域面积约为 325 平方。 9、NICU 位于门诊综合楼 10F，设有 13 张床位，其中 3 张隔离床位。配备相应的治疗室、配奶、换鞋、污洗等辅助用房，区域面积约为 180 平方。 10、神经外科重症监护位于门诊综合楼 11F，设有 4 张床位，配备相应的治疗室、库房、污洗、换鞋等辅助用房、区域面积约为 180 平方。 11、外科重症监护位于门诊综合楼 11F，设有 4 张床位，配备相应的治疗室、库房、污洗、换鞋等辅助用房。区域面积约为 180 平方。 		



验收 评定 意见	合格。	
承包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姜涛 2023年7月4日	分包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4日	



2.2.4 业绩 3: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

	<h1>中标通知书</h1>		
粤采中字[2023]SZ41452-01号			
致：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受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委托，于2023年09月10日举行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CLF0123SZ14QY67)公开招标的评标会议。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中标人名称	中标价格 (人民币 元)	工期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471075.67	本项目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87日历天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在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本通知书可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但须与合同同时提供方有效。			
招标人联系方式：刘总 18566662302			
特此通知！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八日
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A、B			
联系人：俞小姐			
电话：0755-8837 7571转2322			
邮箱：cailiansz2@126.com			
			

合同编号: _____

正本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1B5楼, 1A6楼, 19楼, 26楼, 27楼

发 包 人: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HQQ0B4B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1A201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773018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层、4层、5层、6层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1B5楼，1A6楼，19楼，26楼，27楼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_____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9月18日

竣工日期：2023年12月13日

实际工期以乙方收到甲方开具的书面开工单载明的日期开始计算

总日历工期天数：87 天

1.6 工程质量：

1.6.1 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现场监理人员或甲方现场代表的监督检查。

1.6.2 乙方所承包的工程，必须全部达到国家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乙方确定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监理工程师及甲方。

1.6.3 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施工质量不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达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返工后仍达不到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柒万壹仟零柒拾伍元陆角柒分

Y：4471075.67 元。（含税），不含税金额为 Y：4101904.28 元。该

价格含本条所有工程范围，并为所有工作综合价，甲方不再承担其它额外费用。

第2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 3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2 套（或作法说明 2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乙方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或协助乙方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房间钥匙。

2.1.5 指派 刘洋 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 _____ / _____ 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并协助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和谐邻里关系。

2.1.11 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 3 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发生的安全事故或罚款以及造成工程、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及其产生的费用。

2.2.4 指派 林晶 为项目经理，曹越 为技术负责人，共同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签字页

发包人：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公司

电话：0755-8639228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塘朗支行

户名：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公司

帐号：4100 9800 0400 06771

年 月 日

承包人：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0755-8326831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户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03200002994

年 月 日

此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户：4425 0100 0032 0000 2994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办公楼（一期）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智慧大厦1栋1B5楼，1A6楼，19楼，26楼，27楼	建筑面积	2000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30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中欧创新医药与健康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244022674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D244013340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E244011548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洋 李舒阳
副组长	谢显 褚显敏
组员	焦深 许杜 苏平江 周春愚 刘军 林晶 曹越 赖水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刘洋	褚显敏 林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舒阳	焦深 刘军 周春愚 曹越
工程质控资料	谢显	苏平江 许杜 赖水陆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中政		于印群
	中政		刘沛
	中政		刘沛
	中政		李新明
谢昆	九州建设		谢昆
	九州		许柱
	九州		张永
	新科		付晶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5 月 28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5 月 22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5 月 17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5 月 17 日

2.3 安全员负责人—周丽萍资格证明资料

姓名	周丽萍	年龄	36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助理工程师	职务	安全员	拟在本合同任职	安全负责人
毕业学校	2013年毕业于 深圳大学 学校 汉语言文学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		
2023.8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T1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安全员	苏州信富置业有限公司、0512-69551663		
2023.10.20	2023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采购	安全员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755-28811756		
2023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安全员	无锡锦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0510-85510092		
//	//	//	//		

2.3.1 周丽萍资格证明资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7960

姓 名:周丽萍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9年09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6月20日

有效 期:2023年05月08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周丽萍 于二〇一四
年十二月，经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丽萍** 性别**女**，一九八九 年 九 月 十 日生，于一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汉语言文学**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01201305000480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 二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丽萍

社保电脑号：500593373

身份证号码：4409811989091064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02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42	5.04
合计			8294.28	4079.76			3923.7	1569.48			392.43		239.51		227.84		56.96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707a13d391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90212 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3.2 业绩 1: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第一页

日期: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 层、4 层、5 层、6 层

致: 曹达义

有关: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敬启者:

经考虑贵公司於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二日呈交上述委托工程之技术标/商务标投标文件及其后之询标问卷回复, 我们“苏州信富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向贵公司“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方”)发出本中标通知书并决定按照本中标通知书内的条款由贵公司承包“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发包方与承包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一、承包范围

承包方按本中标通知书第七条款“合同文件”供应、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本工程和履行其他责任及义务。

二、合同总价

本工程的合同金额(包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壹仟柒佰捌拾贰万零玖佰陆拾伍元柒角贰分 (RMB 17,820,965.72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壹仟陆佰叁拾肆万玖仟伍佰零玖元捌角叁分 (RMB 16,349,509.83 元), 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壹佰肆拾柒万壹仟肆佰伍拾伍元捌角玖分 (RMB 1,471,455.89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 中标通知书

Z/1



第二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二. 合同总价（续）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除因工程变更或本合同文件规定可作调整外其它将不作任何调整，也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汇率之变动而有所调整。合同单价，即工程量清单内之单价为固定单价，合同单价之组成按工程量计算规则所述，合同单价将作为今后中期付款、工程变更计算及结算的依据。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补充协议结算；在补充协议签订之前，双方已签合同未开票结算的部分，因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原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结算。承包方若未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发票，发包方有权拒绝付款。

本合同总价将被视为已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项目：

1. 承包方确认及同意须在获得发包方/总承包单位审批后，自费搭建临时办公室并提供发包方所需的临时办公室，支付一切与此有关的日常开支和费用，并负责竣工后拆除及移走此临时办公室。
2. 承包方确认及同意在施工期间的工资及物料价格的波动已包括在综合单价内，所填报的各项单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一切人工、材差、测试、税金、直接费、间接费及利润等。工程量清单中填写的单价为综合包干单价，不会随项目/数量之变化、工期长短及是否有工程变更而调整。
3. 承包方将积极协助发包方申请及取得本工程所需的许可证，并承担相应费用，以确保工程能按合同工期竣工。
4.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办理政府有关部门规定承包方所需的所有开工手续、施工执照、竣工验收备案并获得政府部门的竣工验收证书等所需的一切工期及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金额内。
5.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所有用于该工程的材料及设备均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符合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或使用其指定的产品，承包方不会因此而向发包方提出延长工期或额外的费用。
6.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若政府有关部门要对本合同范围内的某一部分进行施工或照管，承包方不会因此而向发包方提出延长工期或额外的费用。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
T1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Z/2

第三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二、合同总价（续）

本合同总价将被视为已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项目：（续）

7.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因施工引起的邻近居民的投诉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的暂停，停工，怠工等）已包括在合同金额内。

8. 承包方将积极协助发包方协调及安排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市政配套的申请、施工及接驳，以确保工程按合同工期竣工。

9. 承包方需负责本工程中一切政府部门所规定的专家评审及试验验收等工作，承包方同意不会因本工程专家评审及试验验收未通过或延长而向发包方要求延长工期或额外的费用。

三、工期及拖期赔偿金

本工程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8 月，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2 月，具体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

本工程的拖期赔偿金为 RMB 50,000 元/日历天，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罚金不设上限。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本工期已考虑一切将来由江苏省及苏州市政府临时颁布之突发规定之施工时间限制（包括行政指令及江苏省/苏州市政府在推行各式地区性运动时所颁布之施工时间限制），且需无条件满足发包方进度要求，承包方不可藉此向发包方要求任何额外索偿及工期延长。

四、对工程规范及图纸的遵循

尽管承包方已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呈交了所需的资料及技术文件，本工程的所有材料均需遵循合同文件内工程规范、有关国家规范、发包方/建筑师之要求及图纸的要求以达到发包方/建筑师以及有关当局的满意和批准，承包方不得就此索取加价或延长工期。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Z/3

第四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五、 付款方式

本工程将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a) 合同签署后，承包方提交经发包方认可之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之保证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b) 每月支付至已核实的累计已完工程（包括工程变更）估值的 80%；

工程变更支付须遵循如下原则：

a、承包方与工料测量师达成一致前不予支付；

b、在承包方与工料测量师达成一致并得到发包方认可后，经承包方先行签署确认但未获发包方签署确认前，则视该部分工作内容完成情况，按最高不得超过审核金额之 70% 计入；

c、在获各方签署确认后，视完成情况可全部计入已完成工程估值。

(c) 发包方发出本工程竣工证书、承包方提交竣工归档文件资料，并收到承包方付款申请后，向承包方支付至累计已完工程（包括工程变更）估值的 85%（工程变更支付原则与（b）条约定相同），承包方须提供已完合同总价 100% 的发票；

(d) 本工程竣工结算书签署完成并收到承包方付款申请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承包方须提供结算总价 100% 的发票；

(e) 两年缺陷保修期完成且“保修暂完证书”发出后，三十日历天内付清全部尾款；

(f) 以上各期付款须由承包方开据合法有效之增值税票据。

特别指出：本工程增值税税率 9%。

六、 保险

发包方已投有及维持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独立承包单位方需负责其中的免赔额部分及尚须负责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以外的有关保险或认为不足的部分。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Z/4

第五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七、 合同文件

7.1 除本中标通知书另有说明外，本工程合同文件包括下列文件：

- 7.1.1 合同协议书
- 7.1.2 中标通知书（包括来往信函）
- 7.1.3 合同条件及附录
- 7.1.4 投标书及附件
- 7.1.5 招标办法及前附表
- 7.1.6 工程规范-基本要求、技术要求
- 7.1.7 图纸目录、图纸及及图纸疑问澄清汇总
- 7.1.8 工程量计算规则
- 7.1.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 7.1.10 其他合同文件

7.2 中标通知书之往来信函目录：

序号	内容	发件人	收件人	日期	备注
1	商务询价问卷（一） 回复报价及清单	深圳新科	苏州信富	2023.07.21	
2	商务、技术询价问卷 （一）回复	深圳新科	苏州信富	2023.07.19	
3	商务、技术询价问卷 （一）	苏州信富	深圳新科	2023.07.18	与回复内容一 致，见回复
4	商务、技术投标文件	深圳新科	苏州信富	2023.07.12	另册
5	投标文件疑问回复	苏州信富	深圳新科	2023.07.07	

注：深圳新科—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信富—苏州信富置业有限公司

若本条款中的文件书函之间有含糊和矛盾的地方，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承包方在招投标阶段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方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
T1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Z/5

第七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八、 其它

1. 承包方确认合同金额已综合考虑了本工程各分项的报价，将来不得以部分项目的报价偏低为由而要求发包方将该分项交由其他承包方施工。若发生上述事项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索赔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 承包方有义务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配合发包方对的施工方案及内容进行深化，并获得发包方的批准。
3. 承包方于适当时间制定进口材料及申报关税等所需之文件(如有)，以避免引致工期延误。凡承包方由于未按此要求而引致的工期及/或费用补偿之要求一概不会被接纳。
4. 承包方确认在工程实施、工程竣工验收及缺陷保修期等阶段，若发包方项目经理指示承包方须完成的质量缺陷及未完工作，承包方须按发包方规定时间内完成，并保证质量。若承包方无法达到质量、工期要求，则发包方有权安排其他承包方完成，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上述所有工作应视为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和合同工期内。

九、 确认

1. 承包方确认及同意在项目的前期实施过程中，贵公司需在资金上保证全力支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以让项目能够正常的实施。
2. 承包方必须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天内签署及交回我们公司。在收到由贵公司在下方签署及盖章的回函后，本函内的协议方生效，但此生效日期不会影响本中标通知书第四条的开工日期。
3. 如贵公司同意和接受上述所有条款，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右下方签字及盖上公章，并尽速送回我们公司，以便放入合同文件内。在正式合同准备完毕及签署以前，本中标通知书作为发包方与承包方之间的执行文件，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且日后将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以下无正文)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
T1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Z/6

第八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由工料测量师、独立承包单位和发包方各执一份为凭。

顺颂

商祺！



我公司同意及接纳上述所订条款



(单位印签)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李军

日

期：_____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Z17

正本
SZXF-I-105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 C 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
独立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23 年 8 月

发包方：苏州信富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大朴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上海第一测量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协议书

于二零二三年八月 日

由

发包方：苏州信富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东太湖路38号5幢202室

和

承包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层、4层、5层、6层

所订立。

兹发包方欲委托施工单位于工地执行及完成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太湖新城（即苏州2020-WG-9地块）项目C地块T1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此后称为“工程”），工地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太湖路与塔韵路交汇处西南角。发包方并已向承包方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招标文件。

承包方已向发包方提供了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及价款的工程量清单（此后称为“工程量清单”），而列举在工程量清单内的图纸（此后称为“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乃获双方同意的招投标基础；承包方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
T1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总/1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绘画、工料规范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约定的本工程。承包方接受委托。

本合同内所有条款均为在双方充分协商基础上订立。

2. 合同总价

- (1) 发包方将支付予承包方人民币(含税价)壹仟柒佰捌拾贰万零玖佰陆拾伍元柒角贰分(RMB 17,820,965.72)(此后称为"合同总价")或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支付的款项,作为承包方承担本工程的对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壹仟陆佰叁拾肆万玖仟伍佰零玖元捌角叁分(RMB 16,349,509.83),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肆拾柒万壹仟肆佰伍拾伍元捌角玖分(RMB 1,471,455.89),增值税税率 9%。
- (2)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除因工程变更或本合同文件规定可作调整外其它将不作任何调整,也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汇率之变动而有所调整。合同单价,即工程量清单内之单价为固定单价,合同单价之组成按工程量计算规则所述,合同单价将作为今后中期付款、工程变更计算及结算的依据。
- (3)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补充协议结算;
- (4) 在补充协议签订之前,双方已签合同未开票结算的部分,因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原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结算。承包方若未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发票,发包方有权拒绝付款。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
T1 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总/2

3.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设计要求、合同约定及合同文件中所有发包人及其他相关工程质量规定与要求。若存在任何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的要求执行，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具体要求详见基本要求第 7.08 条。

4. 合同工期

(1) 本工程工期如下：

本工程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8 月，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 工期包括：

- (i) 星期六、星期日、法定假期及除合同条件 23 条说明的异常恶劣天气外的任何天气情况；
- (ii) 任何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 (iii) 向有关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提交任何前期申请所需之审批、处理及等候时间；
- (iv) 完成本合同要求的所有工程至发包方满意程度所需时间，包括按合同文件之规定进行及完成所有测试及提交测试报告(包括独立测试单位须完成之工作)至发包方及有关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满意及认可所需时间(包括等候时间)；
- (v) 组织及通过质检验收至合格程度所需的时间(包括有关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所需之审批、处理及等候时间)；及
- (vi) 提交足够的竣工资料及记录及完成竣工备案并至发包方满意所需时间；
- (vii) 完成一切退场工作所需的时间；整个工程保养清洁至发包方满意及满足竣工验收要求。

于全部满足上述条件时，发包方将发出“竣工证书”证明实际完工日期。

5. 管理人员

- (1) 发包方代表 张新新
- (2) 工程监理 万大江
- (3) 承包方的项目经理及主要的施工及安全管理人员的名单如下：
项目经理：陈敏民 技术负责人：肖曙光
安全员：周丽萍 施工员：周彬涛
质量员：涂小林 材料员：石坤
资料员：卢亚佩

6. 付款办法

本工程将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 (a) 合同签署后，承包方提交经发包方认可之履约保证书（履约保证书之保证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 (b) 每月支付至已核实的累计已完工程估值的 80%；

工程变更支付须遵循如下原则：

- a. 在承包方与工料测量师达成一致前不予支付；
- b. 在承包方与工料测量师达成一致并得到发包方认可后，经总承包方先行签署确认但未获发包方签署确认前，则视该部分工作内容完成情况，按最高不得超过审核金额之 70% 计入；
- c. 在获各方签署确认后，视完成情况可全部计入已完成工程估值。
- (c) 发包方发出本工程竣工证书、承包方提交竣工归档文件资料，并收到承包方付款申请后，向承包方支付至累计已完工程估值的 85%（工程变更支付原则与（b）条约定相同），承包方须提供已完工程合同价款 100% 的发票；

6. 付款办法 (续)

- (d) 本工程竣工结算书签署完成并收到承包方付款申请后, 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 承包方须提供结算总价 100% 的发票;
- (e) 两年缺陷保修期完成且“保修暂完证书”发出后, 三十日历史天内付清全部尾款。
- (f) 以上各期付款须由承包方开据合法有效之增值税票据。

特别指出: 本工程增值税税率 9%。

7. 合同资料之确定

合同条件内说明须在签订合同时确定的资料详见合同条件附录。

8. 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乃由以下文件组成:

- (i) 本协议书;
- (ii) 中标通知书;
- (iii) 来往信函及纪要;
- (iv) 投标书及附件;
- (v) 招标办法及前附表
- (vi) 合同条件
- (vii) 工料规范 - 基本要求
 - 技术要求
 - 工程界面划分表
- (viii) 图纸目录、图纸及图纸疑问澄清
- (ix) 工程量计算规则
- (x)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xi) 合同相关附件

8. 合同文件（续）

所有定标前由承包方提交之一切施工方案、技术措施、进度表等技术标及资料皆只作参考之用，而前述所有技术资料须按合同文件之要求在正式施工前须重新提交予发包方作出审批及认可，重新提交的技术资料的标准和要求不得低于招标文件及回标文件中技术标的标准和要求。若未满足上述要求，则承包方须对技术资料进行修改，直至发包方满意为止，相关引致的费用（包括由于技术修改而造成的费用均由承包方承担，且已包括于合同总价内）。

(2) 若合同文件（除技术文件外）的内容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顺序将按上述(1)条所列次序优先解释本合同真正的含义（仅供参考之内容除外），同一顺序文件若存在任何矛盾以时间在后者为准，同一时间同一顺序文件若存在任何矛盾则以发包方解释为准；若技术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则以其中标准较高或要求较严的为准。在本合同签订前，任何不列在上的其他文件均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双方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3) 合同文件内所述的天数，除另有说明外，乃日历天。

9. 其他条件

在理解和阐释本合同各条文的规定和含义时，与分期施工、完工及接收安排有关的所有事项，“工程”一词的定义将引申为“工程或其中任何部份”。

本项目的新闻信息发布工作由发包方统一归口管理，未经发包方书面授权或同意，承包方不得对外发布与本工程有关的信息。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方、承包方各持【壹】份；副本一式【肆】份，发包方持【叁】份（其中一份交工料测量师单位），承包方持【壹】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及盖章后生效，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苏州信置置业有限公司



)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 姓名

) 职位

承包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 姓名

) 职位

江苏省苏州市
吴中太湖新城项目C地块
T1办公楼公区精装修独立承包工程 总17

2.3.3 业绩 2：2023 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协议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Gongche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委托，就2023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采购（项目编号：SZ-17-04A-2023-D-A18875）采用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评审结果经招标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1354.153216（万元）（（人民币）壹仟叁佰伍拾肆万壹仟伍佰叁拾贰元壹角陆分），中标下浮费率为4.62%。

请贵单位在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合同签订联系人：查婷婷

联系电话：13714466656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张雨珠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18270764475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业务联系电话：020-83766463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8楼
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

合同编号：



GDGSZ2316120BGN00

[2023 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协议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3 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采购]

工程地点：[深圳市]

工程内容：[2023 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采购（一期四楼工程为四楼外呼职场改造，一期五楼工程为五楼指挥大厅建设；二期工程为整体四、五楼整体办公室改造）：1) 包括但不限于《附件九、清单价格库》内容；2) 承包商在本工程项目全部完后要负责有关验收，包括质检部门验收，通过环保测试和材料所有资料文件；3) 承包商在施工前或期间负责办理有关开工前手续及施工许可证及市或区报建、安全、市容等一切相关手续，且所产生费用由承包商支付；4) 垃圾清运。]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2]）]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

2、协议标的及业务安排

2.1 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作为发包人[2023 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的供应商，在[/]期限内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具体合同或订单，承担具体建设项目工程（“具体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工作。

2.2 就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事宜，承包人须按照本协议约定以及发包人或其下属机构要求，与具体项目的业主（“具体项目业主”，可能为发包人或其下属机构）另行签订《建设项目施工简易合同》（“具体合同”）或订单（订单样本见附件）。

2.3 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建设工作时，应当同时履行本协议及具体合同/订单。其中：

2.3.1 就具体项目的工期和进度以具体合同/订单约定为准。

2.3.2 就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条款，如具体合同/订单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具体合同/订单为准。

2.3.3 就其他条款，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具体合同/订单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2.4 双方同意，未经发包人和具体项目业主事先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将本



协议或具体合同/订单违法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2.5 如采取“订单”的方式约定具体项目中的工程建设施工事宜，双方约定按第 2.5.1 条的方式对订单的法律效力进行确认并由承包人传回具体项目业主，以确认订单信息。如承包人在订单发出后 [/] 小时内未传回订单，则视为承包人已确认订单并同意接受订单约束，除非具体项目业主撤销订单；如果承包人对传回的订单进行了任何修改，具体项目业主有权不同意修改内容、拒绝确认订单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2.5.1 订单确认方式为以下第 [1] 种方式：

(1) 具体项目业主与承包人签字盖章。

(2) 其他方式：[/]。

2.5.2 确认的订单对承包人具有约束力。未经具体项目业主同意，承包人不得再对确认的订单进行变更或撤销。承包人应将订单原件在 [/] 日内送达具体项目业主（否则具体项目业主有权拒绝付款）。

2.6 承包人以任何方式违反本协议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有权终止本协议和/或订单（或具体合同），直至取消其供应商资格：

2.6.1 承包人于本协议签订时及履行过程中不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

2.6.2 承包人擅自将本协议或具体合同/订单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的。

2.6.3 采取“订单”的方式约定具体项目中的工程设计事宜时，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确认订单，或不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限传回订单。

2.6.4 [/]。

2.6.5 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2.7 本协议第 2.1 条约定的期限届满或发包人取消承包人供应商资格后，发包人及其下属机构不再向承包人下达新的订单/或签订具体合同，但双方仍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已签署的订单/具体合同，直至该订单/具体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具体合同/订单终止、解除的，不直接影响本协议效力。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计划工期：[具体订单工程以经批准的开工报告规定的开工日期起，其中第一期四楼具体订单/工程计划在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五楼具体订单/工程计划在 80 个日历日内完成；第二期具体订单/工程计划在 135 个日历日内完成（要求完成工程的材料采购、施工及调试等工作，节假日、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如有特殊情况，则由建设单位与承包人在工程实施前确定具体工程工期。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价）为：大写人民币 [壹仟叁佰伍拾肆万壹仟伍佰叁拾

合同编号：



GDGSZ2316120BGN00

贰元壹角陆分], ¥[13541532.16]; 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贰万叁仟肆佰贰拾肆元整], ¥[12423424.00], 增值税率[9%], 增值税款为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壹万捌仟壹佰零捌元壹角陆分], ¥[1118108.16]。本合同金额为下浮后金额, 下浮费率为 4.62%。

因国家税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 价款(不含税价)不变, 增值税税款和合同价(含税价)相应变更。

2. 本合同价款的所有支付由发包人[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承包人。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发包人信息如下: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罗湖支行]

银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户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账号: [400002041920008382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56239Q]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信息枢纽大厦]

电话: [0755-28811756]

承包人信息如下: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 层、4 层、5 层、6 层]

户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0000320000299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 层、4 层、5 层、6 层]

电话: [0755-83345294]

3. 发票

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承包人应当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三十日内送达发包人, 送达日期以发包人签收日期为准; 逾期送达的, 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当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若因逾期送达造成发包人无法抵扣的, 承包人还应当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如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 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或不能实现税款抵扣的, 发包人有权拒收或退回, 承包人应当及时更换, 如因此导致未能在上款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承包人应当按照上款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如无法更换的,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发票金额 [/]% 的违约金, 并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4 扣款及抵销



4.1 如根据本合同约定承包人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时，则发包人有权从上述任一笔款项或履约担保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扣除后仍不足以赔偿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当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 15 日内将不足部分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发包人。

4.2 若双方互负到期债务，且该债务均为金钱给付的，发包人有权以其到期债务抵销承包人的到期债务，抵销自发包人通知到达承包人时生效。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3. 本合同专用条款附件；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1. 其他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性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签订地：[深圳市]。
2. 本合同纸质文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若发包人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发包人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3.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等法律文件。

合同编号：



GDGSZ2316120BGN00

发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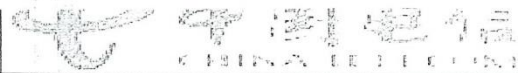
承包人：[深圳新科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签署时间：2024年[0]月[0]日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件：







工程编号:
设计编号:

56-Y23A008B0000

竣工验收报告、验收证书

工程(项目)名称: 2023年深圳电信外呼职场建设项目施工服务框架采购

建设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地址	深圳市枢纽大厦4、5楼		任务书号	GDGSZ2316120BGN00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4年	实际工期	日历天
合同工期	日历天	合同造价	13541532.16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 6 月 日

竣工项目分项审查情况

序号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质量评定	文档情况
1	土建、装修工程	已审核	合格	合格
2	给排水	已审核	合格	合格
3	配套电气工程	已审核	合格	合格
4	配套空调工程	已审核	合格	合格
5				
6				
7				

存在问题

无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6.4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6.4

参加验收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接收单位	施工单位
 代表人: (签章) 容响建设中心 2024年 6 月 4 日	 代表人: (签章) 2024年 6 月 4 日	 代表人: (签章) 2024年 6 月 4 日	 代表人: (签章) 2024年 6 月 4 日

2.3.4 业绩 3：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wxJF-L-060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第一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号
致：李军

有关：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敬启者：

经考虑贵公司於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呈交上述委托工程之技术标投标文件及第一轮商务标投标文件，於二〇二三年九月七日呈交上述委托工程之技术及商务询价问卷（一）回复，於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三日呈交上述委托工程之第二轮商务标投标文件，我们“无锡锦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向贵公司“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方”）发出本中标通知书并决定按照本中标通知书内的条款由贵公司承包“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

发包方与承包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一、 承包范围

承包方按本中标通知书第八条款“合同文件”深化设计、供应、安装、验收和维修本工程（具体详见基本要求第 2.03 条）和履行其他责任及义务。

二、 合同总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捌角陆分（RMB 15,728,716.86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肆拾叁万零壹拾伍元肆角柒分（RMB 14,430,015.47 元），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玖万捌仟柒佰零壹元叁角玖分（RMB 1,298,701.3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Z/1



第二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二、 合同总价（续）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除因工程变更或本合同文件规定可作调整外其它将不作任何调整，也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汇率之变动而有所调整。合同单价，即工程量清单内之单价为固定单价，合同单价之组成按工程量计算规则所述，合同单价将作为今后中期付款、工程变更计算及结算的依据。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补充协议结算；在补充协议签订之前，双方已签合同未开票结算的部分，因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原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结算。承包方若未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发票，发包方有权拒绝付款。

本合同总价将被视为已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项目：

1. 承包方确认及同意须在获得发包方/总承包方审批后，自费搭建临时办公室，支付一切与此有关的日常开支和费用，并负责竣工后拆除及移走此临时办公室。
2. 承包方位须配合现场的进度安排，分清界面，服从发包人的管理，并须配合其他承包人的设计、施工，相关费用已包括在中标金额内。
3.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所有用于该工程的材料及设备均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符合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或使用其指定的产品，承包方不会因此而向发包方提出延长工期或额外的费用。
4.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若政府有关部门要对本合同范围内的某一部分进行施工或照管，承包方不会因此而向发包方提出延长工期或额外的费用。
5.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办理政府有关部门规定承包方所需的所有开工手续、施工执照、竣工验收备案并获得政府部门的竣工验收证书等所需的一切工期及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金额内。
6.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因施工引起的邻近居民的投诉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的暂停，停工，怠工等）已包括在合同金额内。
7. 承包方需负责本工程中一切政府部门所规定的专家评审及试验验收等工作，承包方同意不会因本工程专家评审及试验验收未通过或延长而向发包方要求延长工期或额外的费用。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Z/2

第三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三、 工期及拖期赔偿金

本工程二标段（4#、11#、12#、S5、S7）预计开工日期为2023年11月，总工期不超过210个日历天，具体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

若因承包方原因引起工期延误，承包方须按延误赔偿率予以赔偿。本工程的拖期赔偿金额为 RMB50,000 元/日历天，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罚金不设上限。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本工程已考虑一切将来由江苏省及无锡市政府临时颁布之突发事件规定之施工时间限制（包括行政指令及江苏省/无锡市政府在推行各式地区性运动时所颁布之施工时间限制），且需无条件满足发包方进度要求，承包方不可藉此向发包方要求任何额外索偿及工期延长。

四、 对工程规范及图纸的遵循

尽管承包方已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呈交了所需的资料及技术文件，本工程的所有材料均需遵循合同文件内工程规范、有关国家规范、发包方/建筑师之要求及图纸的要求以达到发包方/建筑师以及有关当局的满意和批准，承包方不得就此索取加价或延长工期。

五、 工程质量和验收

本工程质量及验收要求见招标文件工料规范-基本要求 7.08 条内容。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Z/3



第四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六、 付款方式

本工程将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a) 合同签署后，承包方提交经发包方认可之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之保证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b) 每月支付至已核实的累计已完工程（包括工程变更）估值的 80%：

工程变更支付须遵循如下原则：

a. 承包方与工料测量师达成一致前不予支付；

b. 在承包方与工料测量师达成一致并得到发包方认可后，经承包方先行签署确认但未获发包方签署确认前，则视该部分工作内容完成情况，按最高不得超过审核金额之70%计入；

c. 在获各方签署确认后，视完成情况可全部计入已完成工程估值。

(c) 发包方发出本工程竣工证书、承包方提交竣工归档文件资料，并收到独立承包方付款申请后，向独立承包方支付至累计已完工程（包括工程变更）估值的 85%（工程变更支付原则与（b）条约定相同），承包方需提供已完成合格工程量价款的 100%合法有效之增值税专用发票；

(d) 本工程竣工结算书签署完成并收到承包方付款申请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提供结算总价 100%的发票；

(e) 结算总价的 5%作为保修金，两年缺陷保修期完成后且“保修暂完证书”发出后 60 日历天內支付。

(f) 以上各期付款须由承包方开据合法有效之增值税票据。

特别指出：本工程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七、 保险

发包方已投有及维持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承包方需负责其中的免赔额部分及尚须负责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以外的有关保险或认为不足的部分。

第五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八、 合同文件

8.1 除本中标通知书另有说明外，本工程合同文件包括下列文件：

- 8.1.1 合同协议书
- 8.1.2 中标通知书（包括来往信函）
- 8.1.3 投标书、履约保证书
- 8.1.4 招标办法、前附表及附件
- 8.1.5 合同条件及附录
- 8.1.6 工料规范-工程界面划分表、技术要求、大区地面做法梳理、
涂料界面划分、工程界面划分表
- 8.1.7 图纸目录、图纸及图纸疑问澄清
- 8.1.8 工程量计算规则
- 8.1.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 8.1.10 其他合同文件

8.2 中标通知书之往来信函目录：

序号	内容	发件人	收件人	日期	备注
1	第二轮商务投标文件	深圳新科	无锡锦富信泰	2023.09.13	
2	技术及商务询标问卷（一）回 复	深圳新科	无锡锦富信泰	2023.09.07	
3	技术及商务询标问卷（一）	无锡锦富信泰	深圳新科	2023.09.06	已被询标问卷 （一）回复替代
6	第一轮技术及商务投标文件	深圳新科	无锡锦富信泰	2023.08.30	投标书及工程量清 单已被替代
7	投标疑问回复（一）	无锡锦富信泰	深圳新科	2023.08.28	

注：深圳新科—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锦富信泰—无锡锦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

若本条款中的文件书函之间有含糊和矛盾的地方，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承包方在招投标阶段交回的所有技术质量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方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Z/5

第六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九、 其它

1. 承包方确认合同金额已综合考虑了本工程各分项的报价，将来不得以部分项目的报价偏低为由而要求发包方将该分项交由其他承包方施工。若发生上述事项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索赔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 承包方须对工程设计深化成果的合理性、合规性及适用性负责，提供之所有深化图纸均须得到发包方审批及认可，并取得设计院审批签章，因设计深化缺陷或瑕疵须进行设计变更的，须无条件进行改正和完善，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3. 承包方于适当时间制定进口材料及申报关税等所需之文件(如有)，以避免引致工期延误。凡承包方由于未按此要求而引致的工期及/或费用补偿之要求一概不会被接纳。
4. 承包方确认在工程实施、工程竣工验收及缺陷保修期等阶段，若发包方项目经理指示承包方须完成的质量缺陷及未完工作，承包方须按发包方规定时间内完成，并保证质量。若承包方无法达到质量、工期要求，则发包方有权安排其他承包方完成，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上述所有工作应视为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和合同工期内。

十、 确认

1. 承包方确认及同意在项目的前期实施过程中，贵公司需在资金上保证全力支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以让项目能够正常的实施。
2. 承包方必须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天内签署及交回我们公司。在收到由贵公司在下方签署及盖章的回函后，本函内的协议方生效，但此生效日期不会影响本中标通知书第三条的开工日期。
3. 如贵公司同意和接受上述所有条款，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右下方签字及盖上公章，并尽速送回我们公司，以便放入合同文件内。在正式合同准备完毕及签署以前，本中标通知书作为发包方与承包方之间的执行文件，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且日后将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以下无正文)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Z/6

第七页

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由工料测量师、承包方和发包方各执一份为凭。

顺颂

商祺！



我公司同意及接纳上述所订条款

深圳新科特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单位印签)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中信泰富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Z17

正本

WXJF-I-060



中信泰富

无锡锦辰项目

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文件

2023年11月

发包方 : 无锡锦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 :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 江苏博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大朴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江苏赛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江苏至衡诚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协议书

于二零二三年__月__日

由

发包方：无锡锦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梁溪区江海西路990号

和

承包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
3层、4层、5层、6层

协商所订立；

兹发包方欲委托承包方于工地进行及完成无锡锦辰项目（XDG-2021-29号地块）一期公共部位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此后简称为“本工程”）及任何经授权之变更工程，工地位于无锡市梁溪区社岗路和会西路交叉口东北侧。发包方已向承包方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招标文件。

承包方已向发包方提供了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及价款的工程量清单（此后称为“工程量清单”），而列举在工程量清单内的图纸（此后称为“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乃获双方同意的招投标基础；承包方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绘画、工料规范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约定的本工程。承包方接受委托。

本合同内所有条款均为在双方充分协商基础上订立。

2. 合同总价

(1) 发包单位将支付承包单位人民币(含税价) 壹仟伍佰柒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捌角陆分(RMB15,728,716.86) (此后称为“合同总价”) 或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支付的款项, 作为承包单位承包本工程的对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壹仟肆佰肆拾叁万零壹拾伍元肆角柒分(RMB14,430,015.47),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贰拾玖万捌仟柒佰零壹元叁角玖分(RMB1,298,701.39); 增值税税率 9%。

(2)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 合同总价除因工程变更或本合同文件规定可作调整外其它将不作任何调整, 也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汇率等之变动而有所调整。合同单价, 即工程量清单内之单价为固定单价, 合同单价之组成按工程量计算规则所述, 合同单价将作为今后中期付款、工程变更计算及结算的依据。

(3) 本合同执行期间, 如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 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 以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 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签订补充协议, 并根据补充协议结算;

在补充协议签订之前, 双方已签合同未开票结算的部分, 因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 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 以原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 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结算。承包方若未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发票, 发包方有权拒绝付款。

3.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设计要求、合同约定及合同文件中所有发包人及其他相关工程质量规定与要求。若存在任何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的要求执行, 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具体要求详见基本要求第7.08条。

4. 合同工期

(1) 本工程工期如下：

本工程二标段（4#、11#、12#、S5#的公厕、S7#的垃圾房）预计开工日期为2023年11月，总工期不超过210个日历天，具体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

(2) 工期包括：

- (i) 星期六、星期日、法定假期及除异常恶劣天气外的任何天气情况，异常恶劣天气指：工程所在地政府气象局记录显示24小时（午夜至午夜）内最高气温在39℃以上、或政府发布暴雨红色预警、或政府发布大风红色预警、或暴雪红色预警，且影响工地及施工质量而需要当天停工及同时引致整体合同施工拖延的异常恶劣天气；
- (ii) 任何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 (iii) 向有关监管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提交任何前期申请所需之审批、处理及等候时间；
- (iv) 完成本合同要求的所有工程至发包方满意程度所需时间，包括按合同文件之规定进行及完成所有测试及提交测试报告(包括独立测试单位须完成之工作)至发包方及有关监管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满意及认可所需时间(包括等候时间)；
- (v) 组织及通过质检验收至合格程度所需的时间(包括有关有关监管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所需之审批、处理及等候时间)；
- (vi) 提交足够的竣工资料及记录及完成竣工备案并至发包方满意所需时间；
- (vii) 完成一切退场工作所需之时间；整个工程保养清洁至使发包方满意及满足竣工验收要求。

于全部满足上述条件时，发包方将发出“竣工证书”证明实际完工日期。

5. 管理人员

(1) 发包方代表 郁满都

(2) 工程监理 顾剑伟

(3) 承包方的项目经理及主要的管理/技术/安全负责人员的名单如下:

项目经理: 郭君 技术负责人: 肖曙光 商务经理: 李湘卫

深化设计负责人: 郑灿楚 深化设计师: 黄文 质量员: 涂小林

安全员: 周丽萍 劳务管理员: 刘晓光 资料员: 卢芷佩

材料员: 石坤 施工员: 周彬涛、柯木明、黄治海

上述项目经理及主要负责人员名单经发包方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改, 未经发包方及总承包方书面同意而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更换主要负责人员, 则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RMB2万/人次, 发包方有权从应支付或即将支付给承包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6. 付款办法(合同条件第30条款及基本要求第8.04条款)

本工程将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 (a) 合同签署后, 承包方提交经发包方认可之履约保证书(履约保证书之保证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
- (b) 每月支付至已核实的累计已完工程(包括工程变更)估值的80%;
- (c) 发包方发出本工程竣工证书、独立承包方提交竣工归档文件资料, 并收到独立承包方付款申请后, 向独立承包方支付至累计已完工程(包括工程变更)估值的85%(工程变更支付原则与(b)条约定相同), 独立承包方需提供已完成合格工程量价款的100%合法有效之增值税专用发票;
- (d) 本工程竣工结算书签署完成并收到独立承包方付款申请后, 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5%, 提供结算总价100%的发票;
- (e) 结算总价的5%作为保修金, 两年缺陷保修期完成后且“保修暂完证书”发出后60日历天内支付。
- (f) 以上各期付款须由独立承包方开据合法有效之增值税票据。

特别指出: 本工程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9%。

7. 合同资料之确定

合同条件内说明须在签订合同时确定的资料详见合同条件附录。

8. 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乃由以下文件组成：

- (i) 本协议书；
- (ii) 中标通知书；
- (iii) 来往信函及纪要；
- (iv) 投标书及附件
- (v) 招标办法及前附表
- (vi) 合同条件及附录
- (vii) 工料规范-基本要求
 - 技术要求
 - 大区地面做法梳理
 - 涂料界面划分
 - 工程界面划分表
 - 指定材料品牌厂家表、甲指乙供材料付款方式
 - 乙供材料品牌表
 - 需送样清单
- (viii) 图纸疑问澄清
- (ix) 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图纸
- (x)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 (xi)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 (xii) 合同相关附件

所有定标前由承包方提交之一切施工方案、技术措施、进度表等技术标及资料皆只作参考之用，而前述所有技术资料须按合同文件之要求在正式施工前须重新提交予发包方作出审批及认可，重新提交的技术资料的标准和要求不得低于招标文件及回标文件中技术标的标准和要求。若未满足上述要求，则承包方须对技术资料进行修改，直至发包方满意为止，相关引致的费用(包括由于技术修改而造成的费用均由承包方承担，且已包括于合同总价内)。

(2) 若合同文件(除技术文件外)的内容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顺序将按上述(1)条所列次序优先解释本合同真正的含义(仅供参考之内容除外)，同一顺序文件若存在任何矛盾以时间在后者为准，同一时间同一顺序文件若存在任何矛盾则以发包方解释为准；若技术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则以其中标准较高或要求较严的为准。在本合同签订前，任何不列在上的其他文件均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双方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3) 合同文件内所述的天数，除另有说明外，乃日历天数。

9. 其他条件

在理解和阐释本合同各条文的规定和含义时，与分期施工、完工及接收安排有关的所有事项，“工程”一词的定义将引申为“工程或其中任何部份”。

本项目的新闻信息发布工作由发包方统一归口管理，未经发包方书面授权或同意，承包方不得对外发布与本工程有关的任何信息。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方、承包方各持【壹】份；副本一式【肆】份，发包方持【叁】份（其中一份交工料测量师单位），承包方持【壹】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及盖章后生效，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立约人双方在前述日期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无锡锦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承包方：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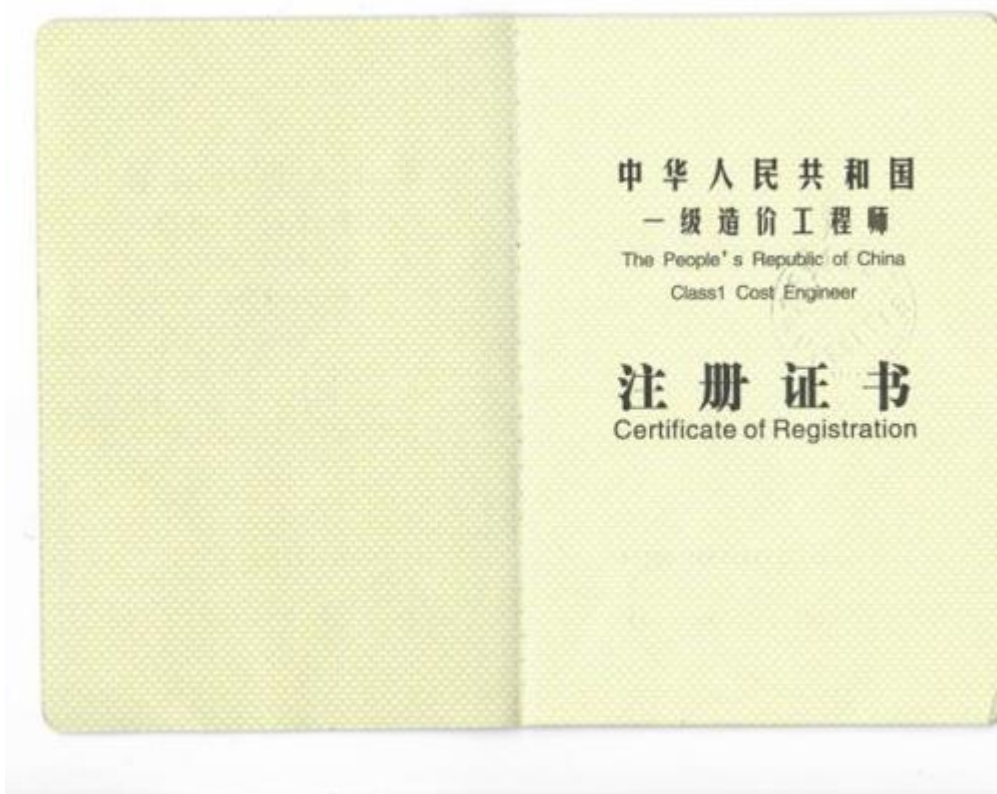



此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帐户：

户名：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大学城支行
银行帐户：818281663810001



2.4 造价工程师—李湘卫资格证明资料



变更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p>李湘卫</p>  <p>深圳新科特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p> <p>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2 5 8日</p>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 李湘卫 性别 男
毕 业 证 书	一九八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管理 专业
	叁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湖南工程学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
No. 01339997	学校编号:11342120020601568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70100000061



持证人签名:

0307

姓 名: 李湘卫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381198105247837

专 业: 工程造价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年9月9日

姓名 李湘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5月24日

住址 湖南省湘乡市金薨乡金薨村腊树湾村民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3811981052478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湘乡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12.04-2027.12.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湘卫

社保电脑号: 806355095

身份证号码: 4303811981052478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90212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3391e707a12fe953)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90212 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 安全员—卢芷佩资格证明资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3747

姓 名:卢芷佩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08月26日

企业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7月12日

有效 期:2024年05月21日 至 2027年07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卢芷佩

身份证号：44152219930826800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627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卢芷佩** 性别女，一九九三年八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理工学院**

校（院）长：

张洲伟

证书编号：137201201506001390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2.6 施工员—吴良辉资格证明资料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006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吴良辉

身份证号： 44092319900127123X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7 月 0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良辉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 一 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校（院）长：王云良

证书编号：437211201406001793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电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15-2037.02.15



姓名 吴良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电白县电城镇港头
港头村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319900127123X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良辉

身份证号：44092319900127123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460043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7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7 质量员—涂小妹资格证明资料

证书编码：04415107944150008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涂小妹

身份证号：36040219730403006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涂小妹** 性别 **女**，一九七三年四月三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在本校 **财务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高厅(2000)1号

证书编号：100017201405001019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8 资料员—许丽娜资格证明资料

证书编码: 044231140000100013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许丽娜

身份证号: 430621198310013781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二维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3年03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丽娜 社保电脑号：804575270 身份证号码：43062119831001378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02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902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902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902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90212	41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90212	41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90212	41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90212	41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2.68	2520	20.12	5.04
合计			7784.31	4079.76			1177.17	392.43			392.43			239.91	227.84		5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7a158814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90212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9 材料员—刘晓光资格证明资料

证书编码：04416111944160010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刘晓光

身份证号： 44528119860105305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8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6203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晓光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一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法学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培正学院



校(院)长：张蕃

证书编号：120591201105001834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1.04-2033.01.04

姓名 刘晓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1月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前进一路东侧31区天源花园1栋401
公民身份号码 44528119860105305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晓光

社保电脑号：629624998

身份证号码：4452811986010530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02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9.68	2520	20.12	5.04
合计			8294.28	4079.76			3923.7	1569.48			392.43				227.84		5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07a13b562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90212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0 劳务员—林恒泽资格证明资料

证书编码：044171139441700018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恒泽

身份证号：44050919910203563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二维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恒泽

身份证号：4405091991020356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65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恒泽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二 月 三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邵崇荣

证书编号：110781201505063675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十九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恒泽 社保电脑号：641900782 身份证号码：440509199102035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02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902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48	5.04
合计			4851.36	2515.52			691.52	230.53			230.53		150.12		133.14		33.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7a155a9e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90212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1 标准员—雷晓蓉资格证明资料

证书编码：04422115000010000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雷晓蓉



身份证号：41152419981128602X

岗位名称：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雷晓蓉 性别女，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九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河南理工大学 长： 

证书编号：136351202105301691

二〇二一年 九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商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8.30-2027.08.30



姓名 雷晓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11 月 28 日

住址 河南省商城县余集镇雷冲村杨林

公民身份号码 41152419981128602X

2.12 机械员—郑淳予资格证明资料

证书编码：044241120000700000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郑淳予

身份证号： 230231200006112914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4年04月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淳予 性别男，二〇〇〇年六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六月在本校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春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01202205002803

二〇二二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淳子

社保电脑号：811300109

身份证号码：230231200006112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02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902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902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902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9.68	2520	20.12	5.04
合计			8294.28	4079.76			3923.7	1569.48			392.43		239.31		227.84		56.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07a1264ab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90212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	评价时间	评价等级
1.	广州市龙城国际康复医疗中心医疗特装专业工程 EPC 项目	广州市龙城国际康复医疗中心医疗特装专业工程 EPC 项目	2023.10.18~2024.3.12	优
2.	深圳龙城医院智慧病房精装修工程	深圳龙城医院智慧病房精装修工程	2024.6.16~2024.11.28	优
3.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学创新技术转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学创新技术转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2024.1.1~2024.8.9	优
4.	临沂市中心医院门诊四楼改造工程	临沂市中心医院门诊四楼改造工程	2024. 6. 4	满意
5.	深铁物业北站枢纽空调系统节能改造 EMC 项目	深铁物业北站枢纽空调系统节能改造 EMC 项目	2023.11.16~2024.4.1	优
6.	安徽中医药大学研发实验楼内装饰工程	安徽中医药大学研发实验楼内装饰工程	2023.11.15~2023.12.29	优
7.	海谷科技大厦 T1 栋 13 楼办公室装饰装修项目	海谷科技大厦 T1 栋 13 楼办公室装饰装修项目	2023. 7. 15~2023. 10. 5	优
8.	南方科技大学文博中心临展厅空间改造项目	南方科技大学文博中心临展厅空间改造项目	2022. 07. 06~2022. 09. 03	优

提供近五年内（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已完项目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若提供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时间以履约评价载明的时间为准。（有效履约评价需包含信息：发包人名称、承包人名称、工程项目名称、评价时间及评价等级。）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扫描件。


3.1 广州市龙城国际康复医疗中心医疗特装专业工程 EPC 项目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龙城国际康复医疗中心医疗特装专业工程 EPC 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3 月 8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 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无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p>整体服务优，非常满意。</p> <p>日期：2024年3月12日</p>				


3.2 深圳龙城医院智慧病房精装修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圳龙城医院智慧病房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龙城医院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09187885.89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 年 6 月 16 日 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无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整体服务优，非常满意。  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3.3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学创新技术转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学创新技术转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7688528.73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8 月 9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 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无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整体服务优, 非常满意。 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3.4 临沂市中心医院门诊四楼改造工程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临沂市中心医院门诊四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临沂市沂水县健康路 17 号
业主名称	临沂市中心医院	施工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4 年 4 月 8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5 月 27 日
工程造价	¥639800 元		
具体情况说明： 施工单位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对现场工程师及项目班子工作的满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满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工程质量的满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施工单位工期控制的满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其他意见、要求和建议 工程保修期内继续积极配合我方工作！			
业主（盖章）  日期：2024 年 6 月 4 日			

3.5 深铁物业北站枢纽空调系统节能改造 EMC 项目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铁物业北站枢纽空调系统节能改造 EMC 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前海中碳综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721049.73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年 11月 16日 至 2024年 4月 1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无</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整体服务优, 非常满意。 日期: 2025年 1月 16日					

3.6 安徽中医药大学研发实验楼内装饰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安徽中医药大学研发实验楼内装饰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中医药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888,628.89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无</u>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整体服务优, 非常满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 <u> </u> 年 <u> </u> 月 <u> </u> 日</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3.7 海谷科技大厦 T1 栋 13 楼办公室装饰装修项目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海谷科技大厦 T1 栋 13 楼办公室装饰装修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爱立普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24668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07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5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无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整体服务优, 非常满意。 日期 2023 年 10 月 5 日					

3.8 南方科技大学文博中心临展厅空间改造项目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评价期限	2022年09月04日至2024年09月03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李军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张剑锋 1351045577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层、4层、5层、6层					
工程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文博中心临展厅空间改造项目	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南科大中心文博展厅101&212	工程合同价	¥832679.18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07.06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9.03	合同工期	60	
实际开工日期	2022.07.06	实际竣工日期	2022.09.03	实际工期	60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分)					14	
技术经济实力 (18分)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分)					43	
工期控制 (10分)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分)					13	
合计					98分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4、企业近五年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发奖单位
1	深圳东进中医院一、二层装饰改造工程	2021-2022 年度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	云浮市妇幼保健院（新院）扩建工程二次装修、净化及配套工程	2021-2022 年度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3	合肥置地广场 A 座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019-2020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4	加福华尔登府邸项目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2023 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3 年 6 月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协会
5	英诺激光中集智园装饰工程项目装修、强电、弱电、空调、消防、防排烟工程	2022 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2023 年 5 月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提供近五年内（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获奖（国奖、省奖、市奖、区奖）情况（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只取前 5 项统计）。证明材料：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获奖证书若尚未印发，可提供相关网站截图等证明材料。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东进中医院一、二层装饰改造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深圳东进中医院一、二层装饰改造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云浮市妇幼保健院(新院)扩建工程二次装修、
净化及配套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云浮市妇幼保健院(新院)扩建1~13层二次装修、净化及
配套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合肥置地广场 A 座精装修工程 (二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中、高区部分 15-46 层核心筒内公区 (包括: 消防电梯合用前室、电梯厅、
后勤走道、清洁间、茶水间、卫生间、盥洗间、强弱电井前室; 其中 15 层、
31 层进装修卫生间、盥洗间、清洁间和消防电梯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加福华尔登府邸项目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荣获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首层入户大堂、电梯厅, 5-67层标准层公区电梯
厅、走廊, 及A1、A2、B1、C1户型精装修; 标准
层走廊保温砂浆; 裙楼及地下室、标准层防火门
证书编号: GDZS2023062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英诺激光中集智园装饰工程项目
装修、强电、弱电、空调、消防、防排烟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5、企业信用信息

5.1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我方参加 罗湖区翠竹社康新址改造工程-加固工程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辛斤禾斗装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比 (75.5) %
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一新一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 (24.5)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无)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军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年04月01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一新一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2450	其他投资者	其他投资者
深圳辛斤禾斗装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其他投资者	合伙企业

5.2 信用查询截图

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注：上述信息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并截图留存”。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Execu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Network'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website. The page features a search form and two tables of default judgment debtors. The search form is filled with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 省份: 全部
- 验证码: 3c5n

The search results section shows a message: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1773018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No results found nationwide for 914403001921773018 Shenzhen Xinke Special Engineering Co., Ltd.).

The website also displays two tables of default judgment debtors: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雷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军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4年08月2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军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4年08月2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 上一页](#) |
 [下一页 →](#) |
 [末页](#)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军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4年08月22日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层、4层、5层、6层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层、4层、5层、6层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730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088号招商开元中心A座3层、4层、5层、6层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773018

搜索

企业名称

黑名单类型

认定单位

认定时间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773018

搜索

企业名称

工程项目名称

欠薪涉及人数

欠薪金额 (万元)

发生时间



暂无数据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773018

搜索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处罚机构

处罚时间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今天是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